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重要信息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贵州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公众注意阅读。

三、本报告中，“本行”“本公司”“安顺农商银行”均指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目 录

- 第一章 公司简介
- 第二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 第三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第四章 公司治理
-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 第六章 监事会报告
- 第七章 关联交易情况
- 第八章 风险管理
- 第九章 主要业务经营及财务决算报告
- 第十章 重大事项
- 第十一章 审计报告

第一章 公司简介

一、基本信息

（一）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安顺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Anshu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Anshun Rural Commercial Bank

英文缩写：ARCB

（二）性质

本公司为股份制有限公司形式的农村商业银行，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 364961892 元。

（四）法定代表人：江弘

（五）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南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61000

电话：0851-33320217

传真：0851-33320217

（六）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3 年 12 月 11 日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400215675515G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贵州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市东路佳佳公寓 A 栋二单元一楼一号

二、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主要经营信息

单位：人、%、万元、元

时期 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末)	报告期 (2025 年末)	增减幅度 (%、百分点)
职工人数	428	413	-3.50%
股东人数	1483	1484	0.06%
股本金总额	36496.19	36496.19	0.00%
资产总额	1710020.64	1700792.99	-0.54%
负债总额	1570421.62	1577946.3	0.48%
各项存款	1318748.84	1334926.61	1.23%
各项贷款	1161713	1161802.7	0.01%
所有者权益	139599.02	122846.69	-12.00%
利润总额	7660.09	5769.12	-24.69%
净利润	6655.17	5000.67	-24.86%
净息差	3.58%	2.80%	-0.78%
资产收益率	0.40%	0.29%	-0.11%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8%	3.81%	-0.97%
成本收入比	44.94%	39.81%	-5.13%

资本净额	144117.76	123174.51	-14.53%
核心资本	130911.76	110452.71	-15.63%
资本充足率	12.30%	10.88%	-1.42%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17%	9.76%	-1.41%
不良贷款率	4.10%	3.98%	-0.12%
贷款减值准备	79579.31	92696.83	16.48%
拨备覆盖率	167.04%	200.26%	33.22%
流动性比例	44.75%	47.81%	3.06%
存贷比	77.94%	76.97%	-0.97%
不良贷款余额	47639.71	46288.4	-2.84%
收入总额	86572.87	73174.74	-15.48%
费用总额	26231.59	19724.22	-24.81%
经营利润	31330.61	27169.62	-13.28%
每股红利	0.03	0.03	0.00%
每股收益	0.18	0.14	-22.22%
每股净资产	3.83	3.37	-12.01%

备注：

1. 职工人数为在岗人数，含高管，不含派遣员工，不含内退人员。
2. 数据来源于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4 报表。
3. 表中的“资本净额”“核心资本”“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是按新资本管理办法口径计算。
4. 表中的“费用总额”指营业费用总额。
5. 表中的“经营利润”指利润总额加当年提取的资产减值准备金。
6. 表中的“利润总额”指税前账面利润。

7. 表中的“每股红利”分别指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比例为 3%(含个人所得税,全部以现金分红比例的方式计算); 2024 年度股金分红比例为 3%(含个人所得税,全部以现金分红比例的方式计算)。

第二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一) 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 1484 户,股本总额为 364961892 股,其中法人股 12 户,合计 204265105 股,占股本总额的 55.97%; 自然人股 1472 户,合计 160696787 股,占股本总额的 44.03%。2015 年度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2399712 元,注册资本由 320000000 元变更为 342399712 元,2016 年度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3695349 元,注册资本由 342399712 元变更为 356095061 元,2017 年度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8866831 元,注册资本由 356095061 元变更为 364961892 元。

(二) 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股数	比例(%)	户数	股数	比例(%)
1. 法人股	12	204265105	55.97	12	204265105	55.97
2. 自然人股	1471	160696787	44.03	1472	160696787	44.03
其中: 职工股	350	26988019	7.39	326	24319389	6.66
总股数	364961892			364961892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1484 户，股本总额为 364961892 股。其中：法人股 12 户，合计 204265105 股，占股本总额的 55.97%；自然人股 1472 户，合计 160696787 股，占股本总额的 44.03%，其中：职工股 326 户，24319389 股，占股本总额的 6.66%。

(二) 法人股东名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安顺永峰煤焦集团有限公司	33,074,752	9.06
2	贵州顺健制药有限公司	25,262,268	6.92
3	安顺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23,095,301	6.33
4	贵州乌江水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1,669,665	5.94
5	安顺市供水总公司	18,248,139	5.00
6	安顺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17,107,630	4.69
7	安顺天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107,630	4.69
8	贵州安顺银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396,867	4.22
9	贵州省安顺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1,405,087	3.13
10	贵州安顺油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53,815	2.34
11	贵州家喻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553,815	2.34
12	安顺虹阳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4,790,136	1.31

(三) 前十户自然人股东名单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程艳玲	4,698,896	1.29
2	刘俊夫	4,698,896	1.29
3	吴雨蓉	4,698,896	1.29

4	曹爱国	4,584,736	1.26
5	高琼茹	4,562,035	1.25
6	娄然	3,898,955	1.07
7	彭东	2,756,039	0.76
8	程其平	2,731,541	0.75
9	蔡亚娟	2,501,539	0.69
10	李彦军	2,059,448	0.56

(四) 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自然人股权转让 19 户，转让股权 2786550 股，占总股本的 0.76%；未发生法人股权转让。

(五) 股份冻结、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被冻结法人股权 4 户，冻结股权 86849737 股，占总股本的 23.80%。冻结自然人股权 5 户，冻结股权 1055067 股，占总股本的 0.29%

本行被质押法人股 1 户，质押股权 33074752 股，占总股本的 9.06%。不存在本行股东将所持本行股权质押在本行的情形。

第三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江弘	董事长	男	1974.09

郑小龙	副董事长	男	1981.06
陈优凯	董事	男	1980.09
张桂华	董事	女	1971.10
袁雨芳	董事	女	1975.03
陈健	独立董事	男	1967.11
黄思刚	独立董事	男	1964.07
熊晓炼	独立董事	女	1971.05

(二)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张芹	监事长	女	1972.01
邓成勇	监事	男	1967.10
黄鹏	监事	男	1987.09
吴旻	监事	女	1980.11
陶金	外部监事	男	1982.10
赵庆峰	外部监事	男	1984.01
姜君	外部监事	男	1986.07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郑小龙	行长	男	1981.06
陈优凯	副行长	男	1980.09
雷婉莹	副行长	女	1984.09
杨胜银	副行长	男	1984.10
蔡成	风险总监	男	1984.05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14号）《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省联社关于封光荣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省联社关于袁华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谭振发不再担任安顺农商银行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经省联社推荐，安顺农商银行按照规定程序选举郑小龙为董事、副董事长。2025年7月7日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顺金融监管分局任职资格核准，正式履行安顺农商银行副董事长、董事职责。2025年11月6日，袁雨芳因个人原因，向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职务。

2.监事

2025年3月21日，因原职工监事宋钦同志工作调动，经安顺农商银行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通过，同意宋钦辞去监事职务，黄鹏任监事职务。

3.高级管理人员

因工作需要，按照《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省联社、安顺审计中心推荐，并征得本人同意后，聘任雷婉莹、杨胜银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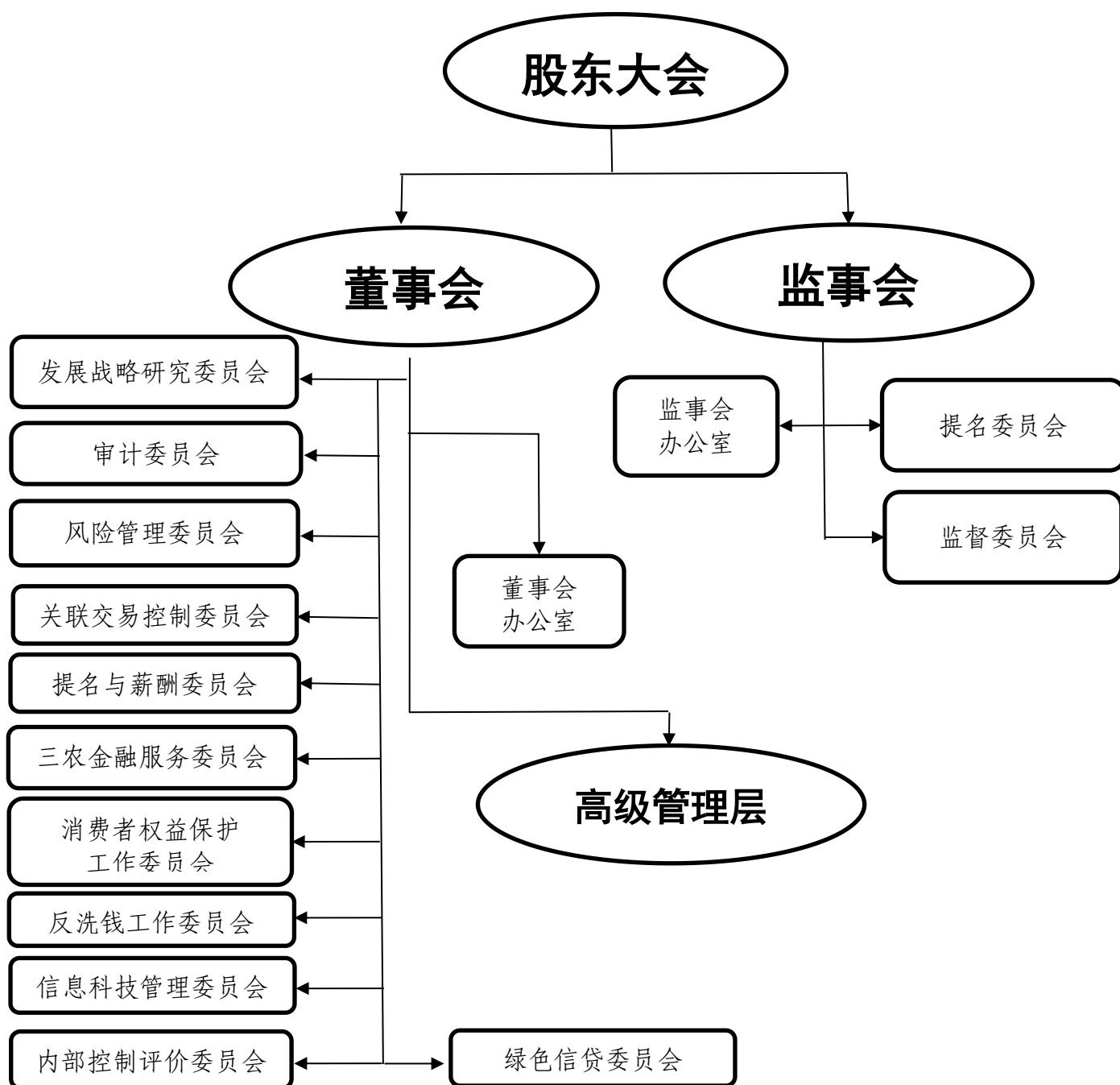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在岗员工 413 名。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1 人，大学学历 336 人，大专及以下学历 66 人；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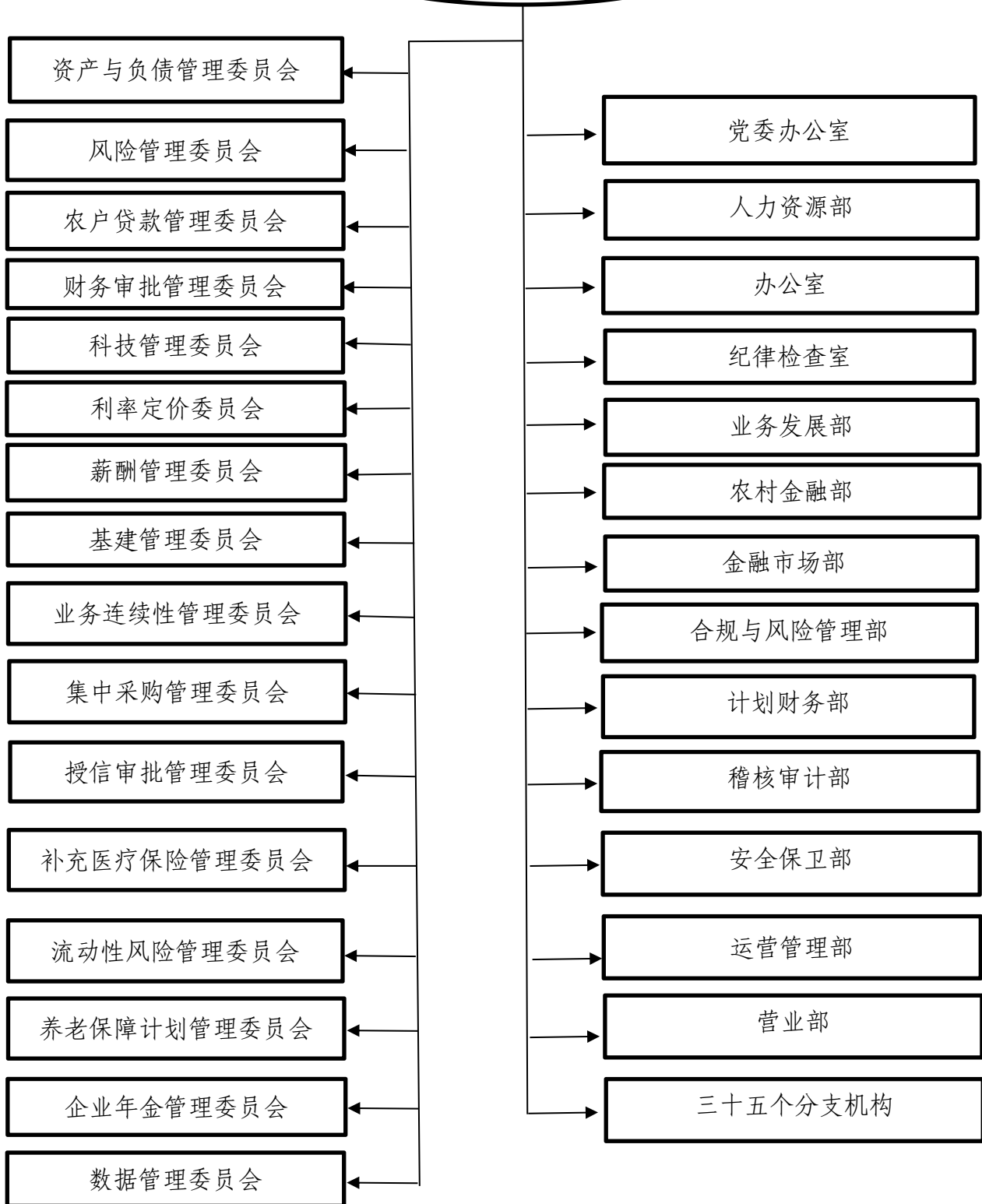
高级职业资格人员 3 人，取得中级职业资格人员 25 人，取得初级职业资格人员 64 人；取得律师资格证 8 人，中国注册会计师 3 人，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 2 人。

第四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组织架构



高级管理层



二、公司治理概述

公司治理是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包括组织架构、职责边界、履职要求等治理制衡机制，以及决策、执行、监督、激励约束等治理运行机制。公司治理遵循各治理主体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的原则，建立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科学、高效地决策、执行和监督。

本行公司治理状况良好，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各主体职责清晰，独立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有效制衡，较好地发挥了“三会一层”的运行机制，提高了董事会、监事会的决策水平和运作效率，为安顺农商银行转型发展提供决策保障。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治理主体职责清晰，符合相关的规定。江弘为董事长，主持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履行督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等职责；张芹为监事长，主持监事会工作，履行监督职能。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听取汇报 2 项议案、审议通过利润分配、股金红利分配、信息披露等 19 项议案，形成 19 项决议；召开董事会 15 次，听取汇报 21 项议案，审议通过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章程修订、改革筹建工作小组等 89 项议案，形成 89 项决议。董事会下设 11 个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 36 次，审议议案 89 项，形成决议 89 项；共召开监事会议 10 次、监督委员会议 9 次、提名委员会议 5

次。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原则，编制了《安顺农商银行 2025 年年报》，对安顺农商银行的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及时准确提供银行风险变化信息，增加农商行经营管理的透明度，从而保护广大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权益。

三、股东大会

本行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修改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审议批准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证券发行事项，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等重大事项作出决议等职权。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和召开。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会议审议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9 项议案，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9 项。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为股东提供充分参与决策、平等行使股东权利的良好环境，贵州联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董事会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听取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审议定期报告，对高管人员聘任、重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及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资产抵押、损失核销等重大事项作出决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会议，听取管理层报告，审议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事项，向董事会提供意见，或按照董事会授权审批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会由江弘（董事长）、郑小龙（副董事长）、陈优凯（执行董事）、张桂华（股东董事）、袁雨芳（股东董事）、陈健（独立董事）、黄思刚（独立董事）、熊晓炼（独立董事）8名董事组成，2025年11月6日，袁雨芳因个人原因，向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职务。报告期末董事会实际履职人数为7人，本行2025年5月28日修订的《章程》中董事会人数设立人数为9名，董事人数符合章程规定。

2025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15次，审议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章程修订等89项议案，形成决议89项。本行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依法合规运作，科学谨慎决策。

本行董事会下设11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

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反洗钱工作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评价委员会、绿色信贷委员会。共召开 36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议案 89 项，形成决议 89 项。

（一）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 弘

委 员：郑小龙 陈优凯

（二）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思刚

委 员：袁雨芳 熊晓炼

（三）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 健

委 员：郑小龙 熊晓炼

（四）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 弘

委 员：郑小龙 陈 健

（五）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思刚

委 员：江 弘 熊晓炼

（六）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优凯

委 员：袁雨芳 张桂华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 弘

委 员：黄思刚 熊晓炼

(八) 反洗钱工作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 弘

委 员：陈优凯 熊晓炼

(九)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 弘

委 员：郑小龙 张桂华

(十) 内部控制评价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 弘

委 员：郑小龙 黄思刚

(十一) 绿色信贷委员会

主任委员：江 弘

委 员：黄思刚 陈优凯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会议审议 议案和报告数	形成决议 的议案数
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	11	45	37
审计委员会	4	13	10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5	7	5
风险管理委员会	7	23	2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3	8	8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1	1	1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1	1	1
反洗钱工作委员会	1	2	2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1	1	1
内部控制评价委员会	1	1	1
绿色信贷委员会	1	1	1

合计	36	89	89
----	----	----	----

五、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行使监督职能。本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召开会议，行使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职与尽职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等监督职能。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会议，向监事会提供意见，或按照监事会授权审批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由张芹、邓成勇、黄鹏、吴旻、陶金、赵庆峰、姜君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

2025 年共召开监事会议 10 次、监督委员会议 9 次、提名委员会议 5 次，派员列席董事会、党委会、行办会、股东大会、采购会、邀投标会议等 80 余次，认真听取议题报告，加强集体决策全过程监督，从维护本行、股东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角度提出监督意见或建议，确保各项决策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公正、客观地履行好监督职责。

本行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一）监督委员会

主任委员：赵庆峰

委员：陶金、姜君、黄鹏、吴旻

（二）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陶金

委 员：赵庆峰、姜君

六、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本行高级管理层由郑小龙、陈优凯、雷婉莹、杨胜银、蔡成组成。本行高级管理层职责清晰，报告关系明确，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本行章程及相关工作规则行使职权。高级管理层下设利率定价委员会、资产与负债管理委员会、财务审批管理委员会、数据管理委员会、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农户贷款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管理委员会、科技管理委员会、薪酬管理委员会、补充医疗保险管理委员会、企业年金管理委员会、养老保障计划管理委员会、基建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层的授权及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

2025 年召开行长办公会 53 次，产品管理委员会 3 次，资产与负债管理委员会 4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131 次、授信审批管理委员会 55 次、利率定价委员会 7 次、财务审批管理委员会 39 次、数据管理委员会 8 次、薪酬管理委员会 14 次、农户贷款管理委员会 2 次、科技管理委员会 1 次、工会委员会 9 次、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 25 次、补充医疗保险管理委员会 5 次。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

为维护安顺农商银行及全体股东、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

益，规范董事、监事履职行为，安顺农商银行监事会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遵循依法合规、客观公正、标准统一、科学有效、问责严格的原则，对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

（一）董事履职评价

安顺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履职时间超过半年的董事有8名，分别为：江弘、郑小龙、陈优凯、张桂华、袁雨芳、陈健、黄思刚、熊晓炼。根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2025年度，对江弘、郑小龙、陈优凯、张桂华、袁雨芳、陈健、黄思刚、熊晓炼的履职评价为称职。

（二）监事履职评价

第二届监事会履职时间超过半年的监事7名，分别是张芹、黄鹏、吴旻、邓成勇、赵庆峰、陶金、姜君，根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2025年度，对张芹、邓成勇、赵庆峰、陶金、姜君、黄鹏、吴旻的履职评价为称职。

（三）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积极履职，思想统一、团结合作，认真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经营目标运行，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奋力拼搏，为支持“三农”和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一定的贡献。2025年，安顺农商银行参与履职评价的高级管理人员有5名，分别是郑小龙、陈优凯、雷婉莹、杨胜银、蔡成，根据《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相关制度，2025年度，对郑小龙、陈优凯、雷婉莹、杨胜银、蔡成的履职评价为称职。

八、薪酬管理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文件精神，本行制定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实施细则》。

（一）薪酬情况

职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工资性收入以及福利保障组成。其中，基本薪酬由岗位薪酬和津贴补贴组成，绩效薪酬按照业绩贡献和绩效考核结果挂钩。

（二）延期支付情况

根据监管机构和上级机构的相关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实行40%的延期支付比例，且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其中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支付比例为50%。

2025年执行扣划延期支付金额为887.81万元，追索扣

回延期支付 2.15 万元。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一、主要经营成果

2025 年，本届董事会始终贯彻省农商银行党委、安顺农信深改组临时党委工作部署，严格遵守监管要求，坚守“支农支小、金融为民”初心使命，持续优化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履职效能，团结全行干部员工，攻坚克难、稳中求进，推动全行各项工作平稳有序运行。

截至 2025 年末，全行资产总额 170.08 亿元、较年初减少 0.92 亿元，负债总额 157.79 亿元，较年初增加 0.01 亿元；其中：各项存、贷余额分别为 140.39 亿元、116.18 亿元，较年初分别增加 1.63 亿元、0.01 亿元；存、贷款市场份额分别是 17.67%，14.02%，均位居全市银行业 2 位；各项收入 7.14 亿元，同比减少 1.34 亿元；净利润 0.5 亿元，同比下降 24.86%；账面不良率 3.98%、较年初下降 0.12%；拨备覆盖率 200.26%，较年初上升 33.22%；资本充足率 10.88%，较年初下降 1.42%。2025 年高质量发展考核得分 57.71 分，全省排名 46 位，全市排名 5 位，荣获安顺农信深化改革发展工作组“高质量考核进步之星”称号。

二、2025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深化公司治理，夯实治理根基。坚持把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和重大事项党委前置研究机制，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

作用，持续优化治理主体职责，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基本制度，进一步理顺党委、董事会、经营层权责边界，推动治理权责更清晰、流程更顺畅、监督更精准。报告期内，经监管核准批复党委副书记郑小龙正式履行副董事长、行长职责。董事袁雨芳因个人原因，书面辞去董事职务。

（二）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升治理效能。全年由董事会依法召集股东会1次，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章程修订等19项议案、听取汇报事项2项，充分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权力。召开董事会15次，审议通过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章程修订、改革筹建工作小组等89项议案、听取各类监管通报及报告事项21项，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完成会议通知、议案收集、审议表决等工作，各位董事勤勉尽职，积极参加履职能力提升培训，围绕战略发展、风险防控和内控管理、高管人员履职等重要议题，深入开展讨论并发表建议。对表决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依法履行回避表决。同时，独立董事针对聘请外审机构、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11个专门委员会，全年共召开36次会议，审议通过89项议案，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清晰，有效运作，进一步夯实公司治理运行质效。

（三）强化战略引领，坚守支农支小定位。董事会牢牢把握“做小做散”战略定力，立足本土深耕本地经济市场，围绕高质量发展总目标，持续优化普惠金融发展路径。董事会切实履行战略引导及监督职责，督促经营层围绕2025年董

事会工作报告中树牢“政治导向、客户导向、质量导向、效益导向、问题导向、责任导向”六个导向为年度工作重点，与“五篇大文章”布局深度融合，推动金融资源向乡村振兴、小微企业及地方特色产业倾斜。全年累计投放支农支小农贷款 3 亿元，较年初增加 2 亿元；支持农业特色优势产业贷款 0.8 亿元，较年初增加 0.5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34.19 亿元，较年初减少 0.42 亿元；支持“两城三基地”1.34 亿元，年累放金额 0.16 亿元。

（四）筑牢风险防控体系，夯实经营管理质效。董事会坚持将风险防控作为经营发展的红线、底线，切实承担全面风险的管理责任，督促经营层持续健全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推动风险防控与业务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报告期内，董事会定期听取监管处罚及监管意见落实情况报告，听取经营层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等，精准把控风险管控方向。督促经营层不断深化行业风险研究、优化风险预警机制，强化重点领域风险排查与处置；密切关注全行合规经营情况，听取关于案防，审计等方面的工作报告，督促经营层持续完善内控制度流程，积极推进薄弱问题整改和内控流程优化，切实提升内控治理质量与内部控制有效性；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执行情况，定期审议并听取《反洗钱工作报告》等，不定期组织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反洗钱专题培训，压实履职责任。报告期内，我行风险板块高质量考核位列全省 11 位，全市第 2 位，风险防控成效持续向好。

（五）严格股东股权管理，规范关联交易管控。严格落

实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和股权管理的各项要求，持续加强股东资质核查，动态跟踪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在定期报告中完整、准确披露股份变动，主要股东信息等内容。董事会定期对大股东，主要股东资质合规性，承诺履行情况等开展核查评估，审议通过《主要股东评估报告》《大股东评估报告》等，并按要求及时向监管部门履行书面报告义务。本行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采取“内部+外部”相结合的方式识别确认关联方，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切实履行专业审核职责，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进行严格审查，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程序合规。报告期内，董事会按季听取一般关联交易报告，并审议重大关联交易报告 4 份，未发生利益输送、违规关联交易等行为。

（六）规范信息披露，践行社会责任。紧扣中央、省、市重大战略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经济政策，持续加大对乡村振兴、绿色产业、普惠行业、民生事业等领域的金融支持，彰显我行责任担当；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地披露我行财务、经营、所有权、公司治理状况，让广大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改革攻坚任务，我们始终凝聚共识，握指成拳，**认真践行“强班子——向担当要效益”**，班子带队走访对接重点企业项目 193 次，转化存款 1.3 亿元、贷款 0.96 亿元。与开发区政府、西秀区烟草局等多家单位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同时向市、区两级党委政府、法院、公安等单位多次协调对接涉政贷款、涉政三角债、公职人员贷款等风险处置事宜。**持续深化“强机关——向管**

理要效益”，强化机关对基层的赋能支撑，制定出台《夯基础、补短板活动方案》《“黔农贵客”厅堂运营服务转型试点方案》及配套系列业务专项计价考核，推动绩效资源进一步向基层一线倾斜。机关各条线专业履职水平不断提高，各专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反洗钱工作排名全省第二、统计考核工作排名全省第六，稽核审计、党建考核、网点文明规范服务等工作排名全市第一。**持续抓好“强支行——向发展要效益”**，探索城区业务转型路径，组建专业营销队伍成立“快贷中心”，实现从“等客上门”到“主动走访”的转变，自7月成立以来，累计走访商户3万余户，发放贷款306户，贷款余额3030万元，办理码牌236户，年日均存款资金沉淀602万元，转型经验获得贵州农信、贵州新闻联播、贵州金融推广宣传报道。

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得益于上级党委坚强领导，地方政府关心支持，监管部门的悉心指导，更离不开各位股东和广大客户信任支持及全行干部职工的艰苦奋斗。在此，我代表安顺农商银行党委、董事会，致以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二、当前的形势分析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居安思危，清醒地看到本行发展仍面临严峻的内外部形势。**从外部来看**：国内供需结构矛盾突出，市场预期偏弱，部分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承压，经济运行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区域同业竞争加剧，产品服务同质化突出，息差收窄趋势明显，增长空间受到挤压，地方化债、产业转型等任务较重，对信贷投放和资产质量形成持续考验。**从内部来看**：风险防控压力突出，不

不良资产总量偏大、历史包袱较重，清收处置难度依然存在；业务结构单一、传统主业增长乏力，新兴业务拓展动能不足；人均效能不高、内生动力有待激发，人才队伍的“三个理念”“四个意识”“三个能力”与高质量发展要求仍有差距。合规文化建设的渗透力不足，基层员工合规操作意识仍需强化，制度执行“最后一公里”仍有偏差，部分基层网点在信贷投放、柜面操作、客户服务等环节的制度执行力有待提升，信贷文化尚未完全形成，合规操作的自觉性和规范性仍需加强。

虽然当前发展形势依然严峻，但持续向好的趋势日趋显现。**从外部来看：**国家在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持下，安顺市明确今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的目标，将扩大有效需求、做强产业集群、一流旅游城市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作为重点工作，地方经济稳中有进的态势持续巩固，为我们抢抓政策机遇、找准服务切入点、赢得发展新空间创造了有利条件。**从内部来看：**我们有扎根安顺数十年积淀的坚实客户基础、本土最大的业务规模、最广的城乡服务网络、最多的一线员工队伍，这是我们加快发展、赢得竞争、创造辉煌的最大底气和最强保障。同时，我们正深度融入贵州农商联合银行改革发展大局，安顺市级农商银行正积极组建推进，体制机制优势将进一步释放，为高质量发展带来重要的机遇。

总的来说，机遇大于挑战，只要我们坚定信心决心、突出本土优势、咬定目标、奋发有为，就一定能够开创安顺农商银行改革发展新篇章。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目标

2026年董事会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中央金融经济工作会议要求，紧扣贵州农商联合银行2026年工作会议、安顺农信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26年会议精神，认真践行“一二三四”工作要求，以“党建+财务预算、风险防控、信贷文化”为抓手，深化“强班子——向担当要效益、强机关——向管理要效益、强支行——向发展要效益”建设，聚焦“促发展、防风险、增效益、强队伍”核心任务，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发展质效。

2026年总体目标：各项存款时点增速不低于6%，时点增量8.42亿元，年日均增速3.9%，日均增量5.48亿元。各项贷款时点增速不低于6%，时点增量6.97亿元，年日均增速3.84%，日均增量4.53亿元。账面不良贷款率不高于年初水平，现金清收表外不良资产不低于0.92亿元。净利润5601.15万元，拨备覆盖率157.67%。同时，“两项评级”稳步提升，央行评级达6级以上，监管评级达4B级以上。

四、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强化党的领导，在从严治党上持续深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贵州农商联合银行及安顺农信深化改革发展工作组2026年度工作会议部署，持续深化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持续提升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质效，健全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治理体系，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在全行一贯到底，推动治理效能转化为发展动能。深化“农信黔行·美好安顺”党建品牌建设，重振“党建+全面预算”、强化全面预算管控作用；构建“党建+风险管理”、

筑牢风险防控思想防线；探索“党建+业务发展”、以合规文化引领信贷文化形成，树牢正确的价值观、经营观和风险观。同时，认真谋划、努力建设“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的四强党支部，切实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认真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主题学习教育活动，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持续深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学习贯彻，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强化监督执纪问责，驰而不息纠正“四风”，把“严”的主基调贯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过程。

（二）聚焦主责主业，夯实业务发展根基。立足安顺本土，聚焦支农支小主责主业，围绕“四新四化”“两城三基地”建设和“五篇大文章”工作部署，加大金融供给。加强各级党委、政府、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医院等走访营销，结合“一图两清单”内容，力争与财政、发改、社保、公积金、烟草等重点单位达成战略合作意向，推动营销成果转化落地。以“半小时金融服务圈”建设为抓手，不断完善国贸、社区的金融场景打造，与街道办、社区、烟草开展“党建+”联建合作，持续推进“黔农贵客”厅堂运营服务转型试点，通过“超级会员日”活动，增加厅堂客流量，整合大堂服务资源及设备，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积极推动信用工程提档升级工作，确保年末按期完成6家支行提档升级目标。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力度，夯实农村市场的基础，促进农户贷款扩面增量。持续做好外出务工人员金融服务，立足当地经济发展特色，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形成适配当地产业发展的特色系列贷款产品。同时，加强与乡镇党委政府对接汇报，争取村集体账户

开立和使用，积极支持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特色农业及乡镇优势产业，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的覆盖率、可得性和满意度，助力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筑牢风险底线，提升风险防控处置效能。将合规文化建设作为“第一要务”，推动合规文化融入风险处置和经营管理各环节。充分利用改革政策窗口期，聚焦制约我行发展的长期遗留系列贷款、关联贷款、公职人员贷款等问题，主动加强政府及各单位协调对接，争取解决风险处置及利息保障等问题。持续推进风险贷款集中管理模式，完善资产经营中心职能，释放城区支行及城郊结合支行发展动能。用好“321 风险预警管控处置机制”、强化“235”管理模式，强化逾期 1 天以上贷款管控考核，完善风险预警和处置机制，严控新增不良贷款，加强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和化解，确保各项监管指标持续达标，坚决守住不发生案件风险的底线。

（四）强化全面预算，提升经营发展质效。坚持稳健经营理念，强化资本补充和资本约束管理，探索建立“实收利息收入与资源配置挂钩”机制，纳入支行高质量考核指标，定期总结经验、复盘问题，充分调动全员增收创效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按季对资产负债的规模、结构、期限、定价等维度进行深入分析，精准诊断当季资产负债经营存在的薄弱环节，为经营层决策提供依据，提升盈利水平和能力。科学核定业务规模、风险处置的布局，确保业务发展、核销规模与财务承受能力相匹配，不触碰经营积累“红线”。

（五）增强内控建设，提升合规经营质效。坚持合规为

本，持续健全权责清晰、制衡有效、覆盖全面的内控管理体系。深化内控制度“废改立”，动态优化信贷审批、资金运营、财务收支及柜面操作等关键领域流程，将合规要求嵌入业务全链条。压实董事会授权、监事会监督、高级管理层执行责任，聚焦重点业务、关键岗位及薄弱环节开展常态化风险排查，推动内控管理从“被动合规”向“主动防控”转变。深化合规文化建设，强化全员合规教育与警示教育，筑牢“不敢违、不能违、不想违”的思想防线，切实守住合规底线。

（六）聚焦队伍建设，践行地方金融责任。大力弘扬“守正、规范、创新、赋能、敢当”的核心五大价值观和企业九大行为文化，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分配方案，加强业务技能及专业能力培训，持续按月开展绩效面谈，将考核结果与薪酬分配、评优评先、职务晋升、岗位调整等紧密挂钩，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金融队伍。主动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助力乡村振兴、普惠金融、民生改善，树立“有温度、有速度、有深度”的百姓银行形象。

第六章 监事会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5年，监事会通过组织召开会议审议有关事项，列席会议进行监督、开展监督检查、提出监督意见等方式，对本行董事会、高管层及各条线业务运行情况开展监督，对有关事项进行督促跟踪，协助董事会、高管层降低经营风险，强

化合规管理，推动实现经营目标，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同时组织开展监事履职培训，着力提升监事履职能力和水平，推动更好发挥监事会监督职责。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一）对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监督情况

1.审议重大事项。监事会按照按照《安顺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各位监事亲自出席监事会议 10 次，针对“2024 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5 年资金业务投资计划、2025 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目标考核办法、缴纳 2020-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滞纳金、贷款呆账核销”等议案，从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利益进行研究讨论，并结合自己所学专业知识和评估其风险和可行性后，认真作出审慎判断，最终形成会议决议 89 项。

2.派员列席重要会议，履行监督职责。全年累计列席董事会、党委会、行办会、股东大会、采购会、邀投标会议等 80 余次，认真听取议题报告，加强集体决策全过程监督，从维护本行、股东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角度提出监督意见或建议，确保各项决策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公正、客观地履行好监督职责。

3.监事会立足监督职责定位向经营层提出监督建议。

（1）坚持支农支小市场定位，积极扩大贷款面，优化信贷流程，充分发挥“短、平、快”优势，审慎开展大额信贷业务，逐步有序优化信贷结构。

（2）拓宽揽储渠道，提高服务水平，合理申请人行再

贷款，进一步强化活期和低成本优质对公存款营销。

(3) 围绕“四新”主攻“四化”主战略、贯彻落实“国发2号”文件、金融助力乡村振兴等重大方针政策，进一步摸清当地客群定位、产业发展、市场主体、金融需求情况，结合实际创新金融服务和金融产品，重点在支农支小、乡村振兴上聚焦发力。

(4) 持续做好社保卡发行工作，推进“社银一体化”合作，争取更多补贴资金代发，尝试以社保卡为突破口培育年轻客户。

(5) 加强信贷准入管控与监督检查，在处置存量风险时强化新增风险管控，保证新增贷款质量，严控新增贷款逾期率。

(6) 针对监管检查、巡察反馈我行存在问题，会同行纪委持续对问题整改进行监督，对各条线存在问题整改情况开展督促，下发《监督意见书》《督办通知书》，促进各类问题整改取得成效。

综上所述，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总体上能够贯彻落实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决而不行、行而未果的情况，未发现有害安顺农商银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未发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泄漏本行秘密、利用职务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以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的行为。

(二)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监督

1.督促推动财务管理制度机制建立健全。督促财务部制定《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安顺农商银行2025年“党建+全面预算”推进业务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推动党建与经营管理、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强化全面预算管理，推进全面预算有效落实。

2.监督落实“降本增效”政策落地。督促财务部持续强化费用管控，财务部制定《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费用配置方案》，杜绝做业务不看效益的行为，在确保财务资源充分保障业务发展的同时，充分发挥费用的效能，实现成本收入比压降目标。

3.密切关注重要监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70.08亿元，其中：各项贷款116.18亿元；负债总额157.79亿元，其中：各项存款140.39亿元；所有者权益12.28亿元。各项收入7.32亿元，各项支出6.74亿元，实现利润总额0.58亿元，实现净利润0.5亿元。资本充足率10.88%，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为4.63亿元，不良贷款率为3.98%，拨备覆盖率为200.26%。

监事会经认真审查后认为：报告期内我行依法合规经营、规范管理、业绩真实，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各项指标逐渐向好发展，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三）对合规、风险和内控执行情况的监督

2025年，安顺农商银行持续强化合规建设、风险管理及内控建设，监事会不断加强监督力度，具体情况如下：

1.对合规、风险防控的监督。监事会从几个方面督促案防牵头部门做好案件风险防控工作：**一是**督促统筹开展全面风险管理，重点加强对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案防风险以及监管处罚风险的有效管理；**二是**督促严格执行“控新降存”的原则对信用风险管理，杜绝新增系列贷款、垒大户、垒小户等行为，加大对重点领域风险排查、防控，加大风险敏感贷款、政府平台贷款、关联贷款清收处置力度，加强存量问题的处置压降力度，拓宽抵债资产、表外资产清收处置渠道，进一步盘活闲置抵债资产和低效闲置资产。**三是**督促加强信贷准入管控与监督检查，在处置存量风险时强化新增风险管控，保证新增贷款质量，采取形式多样的管控措施严控新增贷款逾期率。**四是**督促签订《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书》《案件防控责任书》《“八小时以外”自律承诺书》等，压实案防责任，做好监督关键岗位、关键人员的八小时内外的行为管控工作。**五是**督促对新提拔中层干部进行廉洁提醒谈话，让其自觉带头廉洁自律、合规经营，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政绩观，累计开展谈话 24 人次。

2.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一是**督促职能部门定期对全行职工开展排查，特别对重点岗位、关键环节要加强排查的深度和广度，采取多样形式方法和手段对员工“八小时外”行为风险排查，发现异常行为及时纠偏、报告，避免风险案件发生。**二是**督促职能部门依托监管预警系统、风险预警系统做好监控监测员工账户流水，重点监测高消费、高负债、账

户流水异常、频繁查询本人征信、征信逾期次数多的员工，采取下发风险提示、工作提示、谈话了解等方式，严防案件风险；同时持续加强内控合规和案防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全行职工对案防、合规履职认识的重要性，合规操作办理业务，合规完成各项业务指标。三是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督促职能部门结合我行实际情况，对照反洗钱专项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对不符合、操作性不强的制度进行修改或补充，进一步完善反洗钱工作制度体系，确保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落地有效实施。四是督促职能部门加强反洗钱知识培训力度，结合我行实际开展的业务、运营的产品、提供的服务相结合，进行有针对性的重点培训，确保不同层级人员、不同部门均能获得到与自身工作紧密相关的反洗钱培训知识，提升工作人员反洗钱业务理论知识水平与实务操作能力。五是督促职能部门加强对员工征信业务培训，指导员工严格按照征信管理相关规定开展征信有关工作，切实提升岗位人员的合规操作意识、责任意识、风险意识。六是督促职能部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最新监管规定，及时、全面、完整识别关联方，加强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监测、管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做好统筹开展关联交易管理工作；重点防范向股东、内部人、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防止本行权益受到侵害；严控大额关联贷款，加强贷款穿透式管理，强化关联授信集中度监测。七是督促职能部门规范大额交易、可疑交易的监测与报告工作，对发掘有价值的可疑信息及时向公安机关提供线索，严厉打击电信诈骗等

违法犯罪行为，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八是**督促职能部门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培训，贯彻落实好合规教育活动工作，并做好监管部门转办投诉事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工作，强化产品、制度及对外宣传等内容的消保审查工作，履行客户个人金融信息保护义务，确保客户个人金融信息安全。**九是**对违反各项制度的行为开展问责监督，督促问责委员会有序开展问责工作，2025年问责委员会出具《问责处理决定书》46份，处罚75人次，罚款金额7.11万元。问责范围主要包括违反信贷管理规定、不良贷款责任追究、内控管理制度、统计报送、省联社党委巡察组指出的相关问题等。**十是**为推动巡察51个问题整改见成效，监事会联合我行纪委督促各部门制定相应整改措施，从易到难，逐个落实整改，同时督促经营层在集中整改期按周调度、纪委按月督导，完成整改45个，未完成6个。

3.对内部稽核审计工作的监督。**一是**督导稽核审计部按照《银行业金融机构内部审计指引》要求，围绕省联社2025年稽核审计工作要点，并结合我行实际情况，将重点支行、重点领域及重大风险点纳入审计工作要点。**二是**督导在2025年内完成立项项目29项，审计覆盖资金业务、征信业务、呆账核销、贷款减免、业务连续性管理、支付敏感信息、基建项目预结算、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案件防控、行社负责人履职待遇、新增贷款业务等领域，经审计发现问题568个、完成整改497个、整改率87.5%；同时督促将违规问题移送至问责委员会进行问责处理。**三是**督导对新增大

额贷款开展全面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经营管理层反馈，同时提出相关建议。**四是**指导采取“飞行”模式对业务发展滞后的网点开展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党委报告。**五是**督导将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汇总，并将其纳入辅导内容下发全辖。**六是**督导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分类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按月跟进整改情况。监事会审查后认为：报告期本行经营管理、案件防控、内控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稽核审计有效履职，充分发挥为业务发展保驾护航作用；内控制度执行得到进一步规范，合规意识逐步得到强化，全行风险总体可控。

三、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工作的评价

2025年即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起步之年，更是贵州农信深化改革发展进程中意义非凡的一年。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紧紧围绕省联社年初工作会议“一二八”总体要求，安顺审计中心“一二三四”发展规划，以“党建+财务预算、风险防控、信贷文化”为抓手，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攻坚克难，各项业务稳中有进，风险管控成效初显，资产质量持续优化。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一年来的工作评价如下：

（一）业务总体保持增长。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照省联社及本行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不断开拓业务渠道，优化负债结构、客户结构，推动增收节支管理落地。截至2025年12月末，各项存款余额140.39亿元，较年初增加1.63亿元，增幅1.17%；各项贷款余额116.18亿元，较年初

增加 89.7 万元，增速 0.01%。

（二）风险处置稳妥推进。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组建集中清收中心，积极争取市区政府、各级单位支行，成功处置化解各类不良贷款，探索建立“321 风险预警管控处置机制”，集中清收工作有序推进，清收氛围正在形成。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账面不良贷款率为 3.98%，较年初下降 0.12 个百分点；表外核销贷款现金收回 0.48 亿元；核销不良贷款 2.66 亿元。

（三）数据治理取得实效。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严格按照上级组织要求履行数据治理，加强内部培训和数据监测，按期完成各项数据治理任务，严格落实监管要求的报备制度，制定《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统计工作考核方案》，调整完善央行大集中、金融基础数据、1104、EAST 等统计管理规程，规范数据报送工作，进一步加大考核力度，强化数据安全治理责任，用好数据助力业务营销发展，持续提升全行数据治理工作质效。

（四）意识形态融入日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坚持党的建设统领全局。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活动，通过理论学习、警示教育等方式，增强党员干部的政治自觉和思想自觉，持续强化作风建设，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以“有态度、有速度、有深度、有温度”“四有”审计队伍筑牢基础工作根基，推动职能部门管理质效持续提升，为业务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五）贯彻落实利率定价。为贯彻落实监管政策要求，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高度关注监管部门对市场利率定价相关规定，及时调整我行利率定价管理，下发《关于做好信用消费类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利率定价自查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各项业务利率定价行为，防范利率风险，确保业务合规稳健发展。

（六）勤勉尽职合规经营。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勤勉履职、担当作为、开拓进取，在重大经营活动和参与市场竞争中，能认真贯彻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要求开展开展工作，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不踩“红线”，不触“底线”，未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廉洁自律和其他违规违纪的情况。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为更好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架构中的监督作用，持续推动我行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2025年监事会将从几方面开展工作：**一是**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通过列席会议和专项检查，确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规范开展工作。**二是**监事会加强与审计、合规、纪检和外部监管等部门的联动，强化对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等重点领域的检查和监督。**三是**强化监事履职培训，提升监事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不断改进监督方式，有效整合内部资源，提升及时发现并纠正问题的能力。**四是**强化履职评价结果运用，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进行激励与约束，推动公司

治理水平持续提升。**五是**加强沟通协作，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独立提出意见建议，在不干预正常业务的前提下，坚持监督到位不越位的工作理念，深入贯彻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管理理念，共同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确保公司利益最大化。

第七章 关联交易情况

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我行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确定了年度关联方名单共计 361 名，其中直接关联方共 75 名，分别为持有或控制本行 5% 以上股权的 5 名法人股东；持股不足 5% 但对我们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 2 名法人股东；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 名；营业网点负责人以及总行具有授信、资产转移、资金使用、采购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49 名；间接关联方人次为 286 名，间接关联方包含了直接关联方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直接关联方的亲属。

截至 2025 年末，我行关联交易类型为授信类关联交易，本行全部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授信总额为 21966.09 万元，授信余额为 21614.17 万元，本行 2025 年年末资本净额为 123174.51 万元，授信余额占上年末资本净额的 17.54%，其中关联法人授信余额为 21264.49 万元，关联自然人授信余额为 349.68 万元。

一、关联贷款情况

（一）一般关联交易

截止 2025 年末，本行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计 17 户 32 笔，合计余额为 1275.64 万元，一笔为法人授信，剩余均为关联自然人授信，交易余额占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1.03%，符合监管要求。

（二）重大关联交易

以 2025 年年末资本净额 123174.51 万元测算，现有贷款余额的重大关联交易为：

1. 贵州省安顺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贷款金额 5550 万元，贷款余额 5549.50 万元，贷款余额占上季度资本净额 4.50%，符合监管要求。

2. 安顺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贷款金额 3628 万元，贷款余额 3627.00 万元，贷款余额占上季度资本净额 2.94%，符合监管要求。

3. 贵州顺健制药有限公司贷款金额 2280 万元，贷款余额 2270 万元，贷款余额占上季度资本净额 1.84%，符合监管要求。

4. 贵州省安顺市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贷款金额 2700 万元，贷款余额 2700 万元，贷款余额占上季度资本净额 2.19%，符合监管要求。

5. 安顺市大健康医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贷款金额 5000 万元，贷款余额 5000 万元，贷款余额占上季度资本净额 4.05%，符合监管要求。

2025 年主要发生业务的有贵州省安顺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安顺市大健康医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二、关联授信集中度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全部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授信总额为 21966.09 万元，本行 2025 年末资本净额为 123174.51 万

元，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最高为 5549.5 万元，占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4.50%，未超过本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最高为 5549.5 万元，占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4.50%，未超过本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 21614.17 万元，占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17.54%，未超过本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

第八章 风险管理

一、行社风险总体运营情况

（一）行社全面风险现状

1.信用风险

近年来受疫情和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各类市场主体经营举步维艰，抵御风险能力较弱，我行在全面落实各级各部门信贷纾困政策的落实下，也再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业务操作，明确有关准入标准，对从客户资信调查、还款方式的选择、信用限额的确定到款项回收等环节实行全面监督和控制，努力实现贷款安全并及时回收。一是我行对信贷业务有关制度及业务流程进行了梳理，严格落实“废、改、立”有关要求，优化业务办理流程，明确有关准入标准，全面落实信用风险控制嵌入到产品、流程设计、业务管理及具体操作中；二是对开发的产品在使用中进行风险识别、监测、评价、控制，根据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预警提示，及时提示可能存在的风险点；三是紧抓考核，层层做好

任务的分解落实，要求基层支行必须将本支行的清收盘活任务进行有效的分解并落实到具体客户经理和具体对象，督促客户经理对辖内的不良贷款做到一户一策，利用经济、行政、法律等各种手段进行清收，并考核到人；四是将抵债资产处置、不良清收处置业绩与绩效、计价工资挂钩，激励全行干部、员工利用一切力量和方法积极处置抵债资产和清收不良贷款。

2.流动性风险

我行对流动性风险管理设置专门部门及专人管理，按期对流动性比例、核心负债依存度、流动性缺口率、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等监管指标做好流动性监测。一是安排专门的人员就资金调剂、头寸匡算、紧急再贷款等方面做好沟通协调工作；二是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制订应急计划，压力测试采用情景假设法，情景设计分为轻度压力、中度压力和重度压力三种，我行流动性整体状况一般，风险基本可控，应对计划能及时、充分化解风险。

3.操作风险

我行各类业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在授权或审批范围内开展，严格按照规定根据业务流程设置相应的操作岗位，涉及不相容职务的严格按照规定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按规定配备具备专业要求（需要从业资格或上岗资格的按其规定）的经办人员，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职责；各岗位人员按各自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职责办理各项业务。同时建立常态化的检查监督机制，自

上而下的报告机制以及风险事件反应改良机制，实现了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的闭环管理。

4.合规风险

我行从“严”开始，抓实抓细，增强员工遵章守纪、依法合规经营的理念，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章制度、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银行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坚持各类业务制度先行，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制度管理人、以制度约束人、以制度培养人，加强对重点环节、重要事项的监督和管理控制。

5.市场风险

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的规定，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目前，我行所持有的金融资产暂不涉及汇率市场、股票市场以及期货市场，仅涉及利率风险。

6.信息技术风险

我行信息技术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有效的机制，实现对信息技术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促进银行安全、持续、稳健运行，推进业务创新，提高信息技术使用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我行高度重视信息技术风险的管理工作，构建了信息技术治理管理框架，董事长是信息技术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组织本行信息技术风险管理政策的贯彻落实。并成立了信息技术管理委员会，负责信息技术风险管理各项职责的落实，业务发展部负责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牵头组织本行信息技术风险管理

实施工作，从信息系统安全策略及项目建设、信息安全管理、信息系统运行管理、网络安全管理、机房应急处置管理等方面开展工作，构建了全员参与、上下联动的风险防范工作机制。2025年以来，我行信息安全工作始终秉承“安全优先、防控并举”的工作基调，紧紧围绕“筑牢安全防线、护航业务发展”的核心目标，以巩固提升2024年信息安全工作成效为抓手，聚焦网络安全、终端安全、数据安全等关键领域，全面强化安全防护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安全风险排查治理，有效保障全行信息系统与数据资产安全。

7.声誉风险

我行制定声誉风险防控制度，搭建声誉风险防控制度体系，成立以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为组长的网络舆情防控领导小组，与政府、监管机关、省联社负责声誉风险监测及管理的部门建立沟通汇报机制，定期汇报声誉风险情况，并积极请求对方技术支持，协助我行开展风险监测工作。

8.战略风险

我行董事会决定全行经营发展战略、目标任务并制定相关规划，并确保在全行得到有效贯彻实施；发展战略涵盖发展规划、战略目标、经营理念、市场定位、资本管理和风险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9.洗钱风险

我行切实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法律义务，预防洗钱行为发生，避免现金业务被利用于洗钱和恐怖融资。

（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1.行社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及履职情况

安顺农商银行承担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主体责任，已经建立本机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建立并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保障了各项风险管理制度执行。一是我行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承担本机构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履行董事会部分全面风险管理职责。二是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有关全面风险管理决议，建立适应本机构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高级管理层的授权下履行高级管理层部分全面风险管理职责。三是我行设立风险总监，专职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责任，并确保其能够充分获取履职所需的权限和资源，风险总监牵头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并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直接向董事会或其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四是业务部门、风险合规管理部门、稽核审计部门作为风险防控的一、二、三道防线各司其职，按照我行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风险偏好陈述书要求履行职责。

2.全行风险文化的建设情况

我行董事会以省联社风险文化为指引，倡导全员风险意识，强化全员风险防范，建立与我行业务开展相适应的、稳健的风险文化，形成广大员工认同的风险理念、风险价值观。一是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不断完善全员风险管理文化，增强各级管理者和员工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自觉

性。二是努力把全行的整体风险、收益量化到每个人身上，使每一个员工都融入经营与风险防控各环节当中，切实理解银行经营好坏、风险防范效果与自身风险防范能力息息相关。三是坚持以人为本，提升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在全行所有员工中营造一种“风险处处存在，防范人人有责”的风险管理文化。

3.全行风险管理人才队伍建设情况

我行建设多层次风险管理人才体系，风险管理人才队伍与业务发展相匹配，并设立有专门的风控部门：一是我行董事会配置高级风险管理人员 8 人（其中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3 人），高级管理层 7 人，经营层风险管理委员会 9 人（其中有 5 人为高级管理层成员）；二是我行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配置风险管理人员 12 人，每年不定期对全行员工开展风险管理培训，部门下设反洗钱中心、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资产保全中心，配有专门的风控、法律、消保等专职人员。

4.全行风险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我行党委、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强调制度建设的重要性，坚持各类业务制度先行，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积极发挥内部控制的作用，加强对重点环节、重要事项的监督和管理控制。目前，已制定、完善各类风险管理制度 25 项，内容涵盖：大额风险暴露、案件风险排查、信用风险管理、反洗钱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监测、声誉风险管理等，基本覆盖我行涉及的各类风险。

5.全行风险考核驱动高质量发展情况

为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充分调动和激励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支行工作全面、稳步、快速发展，引导转变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体系性构建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促进本行高质量发展，确保实现全年各项目标计划。

6.全行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以及风险限额建设情况

我行风险偏好以省联社理事会风险偏好为依据，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制定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2025年）》，坚持底线思维，坚持做小做散，始终保持风险防控高压态势，确保守住各类风险底线。定性方面：严守监管要求，依法合规经营，确保整体风险稳定可控。兼顾安全性、盈利性和流动性的统一，坚持资本、风险、收益之间的平衡。根据发展战略规划、风险管理能力，结合宏观经济运行情况、产业风险变动情况、区域风险变化趋势等因素，不断提升充足的风险拨备和资本充足水平，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三）业务风险管理情况

1.异地贷款投放情况

我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严禁各支行新增异地贷款，信贷业务主要为本地农业农村农民服务，当年新增可贷资金主要用于当地农业农村发展，努力促进农村普惠金融发展，将更多资源配置到乡村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本年度无新增异地贷款投放的情况。

2.不良资产管理情况

（1）不良信贷资产总体管理情况

2025年受市场环境影响，各行业经营严重影响了借款人还款能力，信用风险集中暴露，逾期贷款上升，政府平台债务、农户贷款、大额贷款风险突现，风险处置工作面临极大挑战，我行在不良信贷资产处置过程中，始终强化存量风险化解、严控新增风险，强化部署、有效执行、重点防范，牢牢守住基本盘，做好内部风险化解工作。一是摸清信贷资产底数。本年度对本行表内外信贷资产情况进一步摸底，梳理风险集中领域，重点对公司类信贷资产、农户贷款、抵债资产、政府平台债务、风险隐患贷款、行政企事业单位职工贷款、大额不良贷款、新增逾期贷款等建立风险清单，摸清资产质量底数，做到精准施策。二是建立清收督导机制。实行风险部门与业务部门风险防控联动，共同推进处置。同步建立从总行领导到部门到支行的全员联动清收力量，高管及部门按支部开展挂帮工作，每周加入支行清收工作，壮大清收力量。三是搭建数据监测机制。按日监测，针对不良贷款情况进行监测、管理与督导，按月分解压降任务，制定按周管控机制，化解季度末不良率波动明显的情况。

（2）抵债资产管理情况

本年度我行强化抵债资产处置工作，梳理以及处置相关存量遗留问题，完善抵债资产收取审批流程控制，提高表外资产清收和处置能力。

（3）核销贷款管理情况

我行积极开展表外不良资产清收工作。分解清收任务，配套清收奖惩，加大激励支行清收表外贷款的主动性和积极

性。我行修订《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呆账核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安农商办发〔2026〕6号),规范已核销已置换贷款管理,提高审批效率,规范档案管理。

(4)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情况

我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防控客户集中度风险,建立完善与业务规模及复杂程度相适应的组织架构、管理制度、信息系统等,并对大额风险暴露进行内部限额,持续监测、预警和控制。我行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贷款余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的10%,按金额不得超过10000万元;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大额风险暴露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15%,按风险暴露不得超过10000万元;对非同业集团客户和经济依存客户大额风险暴露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20%,按风险暴露不得超过20000万元;对同业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的大额风险暴露不得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25%,按风险暴露不得超过30000万元。

(5) 问责工作情况

一是我行按照省联社要求,规范问责流程,夯实问责基础,为全流程梳理不良资产问责工作提供保障;二是落实上级要求,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不良信贷资产问责工作小组,进一步释放从严治贷强烈信号,帮助全体员工提高认识,高度重视不良信贷资产问责工作。

(四) 内控合规管理情况

1. 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我行根据监管规定，制定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信贷业务管理办法(2023版)》及《安顺农商银行关于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审查规则的通知》，各级机构开展关联交易应遵守法律法规、有关监管规定和内控制度，健全公司治理架构，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遵循诚实信用、公开公允、穿透识别、结构清晰的原则，对关联方实施关联登记、管理。

2.案件防控情况

根据《2025年度案件风险排查工作实施方案》要求，我行2025年度共计制定立项排查项目共51项，其中信贷类业务8项、会计、柜面业务类2项、同业业务类1项、员工异常行为管理类1项、其他类39项，各职能部室根据立项计划进行排查，排查比例为100%。

3.法务工作情况

一是我行制定《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规范非信贷类合同审查审批。二是按照属地法院的管理规定，合规办理特邀调解司法确认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的民事诉讼案件、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的执行案件。三是探索开展3笔仲裁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

4.消保工作情况

2025年度，我行消保工作紧紧围绕监管机构、省联社评估标准要求，细化工作项目，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有效妥善处理客户投诉事宜，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水平。

5.风险管理审计情况

按照《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全面风险管理三年全覆盖审计方案》要求，我行制定营业网点全面风险管理三年全覆盖审计计划，于2025年采取现场与非现场方式对辖内12个营业网点开展审计。总体评价如下：当前我行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洗钱风险的整体管控效能已得到提升，风险态势呈现积极向好的发展趋势。但部分环节仍存在合规短板，职能总部需进一步强化对营业网点业务指导与合规管理，营业网点负责人切实履行合规监督第一责任人职责，压实一线风险防控责任，推动我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

6.业务连续性管理情况

我行建立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度，提高业务连续性管理能力，并不断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全力降低或消除因信息系统服务异常导致重要业务运营中断的影响。按照《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安农商办发〔2025〕54号）文件要求，业务连续性主管部门向业务部门、信息科技中心等下发督办通知，要求开展急演练，并上报应急演练年度总结报告。计划财务部开展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应急演练，信息科技中心开展生产网应急切换演练，切实加强业务连续性演练，提高应急响应、恢复机制和管理能力等。2025年，我行开展业务连续性演练2次，全年未出现业务中断情况。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信用风险压力增大。因受经济市场环境影响，行

业经营严重影响了借款人还款能力，信用风险集中，逾期贷款上升，政府平台债务、农户贷款、大额贷款风险突现，风险处置工作面临极大挑战。当前不良贷款潜在风险累积仍在加剧，信用风险是当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市场经济的持续下滑，债务人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本金和利息，控制信用风险是我行目前工作中的重中之重。

（二）抵债资产处置困难。在当前房地产市场低迷的情况下，通过市场化处置抵债资产变现比较困难，同时我行收取的抵债资产大多数为商业类资产，处置更困难。超2年未处置的抵债资产，影响我行资本充足率等核心监管指标。

（三）企业贷款风险突出。一是国有企业平台贷款风险突显，当前我行区级、市级政府所辖国有企业平台贷款笔数多、金额大，该部分贷款主要依靠政府统筹资金还款，但目前各级政府资金统筹存在一定困难，还本付息能力减弱，处置难度不断增大。二是公司类大额贷款风险突出，公司类民营贷款逾期占比高，除政府平台贷款外，民营企业类公司类贷款逾期规模也不断增加，风险隐患逐步显现。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完善制度，打牢风险防范基础。一是完善内控制度，构筑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坚持业务发展制度建设优先的原则，使每一项业务的操作流程、每一岗位的岗位责任制都要以制度的形式固定下来，最大程度地消除制度盲区，做到环环紧扣、有依有据，形成上下联动一体的风险控制和管理制度体系，使每一位员工在每一个操作环节上都能有章可

循。二是强化制度的执行，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如果在执行上打折扣，制度的权威性不能严格保证，再好的制度也形同虚设，不能发挥作用。三是要发挥好制度的警示性、一致性、及时性、公平性原则，规章制度面前人人平等，不允许有超越制度的个体存在。

（二）防范风险，护好业务基本盘。一是根据省联社风险处置工作要求和规划，从不良压降、重点人员不良清收、平台贷款风险化解、税收支持政策等方面，分解工作职责，强化汇报沟通，压实主体责任、监督责任、管理责任，抓住政策时机，突出处置成效，确保守住各类风险底线。二是稳住基本盘，持续做好风险监测，加强重点机构、重点领域监测分析，确保底数清、情况明。三是积极争取地方党委政府支持，帮助处置化解风险。继续针对出现集中风险的平台公司贷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贷款等风险处置，采取汇报、会商等举措，消除潜在集中风险隐患，稳住本行基本盘。四是做实资产质量，有效化解存量风险、加强新增贷款质量控制，防止前清后冒、边清边冒情况。五是对表外不良贷款进行分类施策，将主要精力放在账龄短、收回可能性高的表外不良贷款，细化清收措施形成委外催收、支行催收的协同机制，设定共同考核标准，确保清收成效，释放本行利润空间。六是制定本行风险化解处置方案坚持化解存量与严控增量并重、处置当前风险与建立长效机制并举，明确处置目标、进度、措施。七是做好本行风险偏好管理，构建风险偏好管理机制，按季监测风险偏好执行情况，

有序开展整改落实，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八是**强化贷后管理。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针对目前三查执行不实的情况，发布信贷操作指引和培训，以内部检查为抓手，引导支行做好三查工作，切实前置风险管控。**九是**分类制定抵债资产专项处置方案，针对商业类型、住宅类型等明确不同的处置措施，制定不同处置计划，精准对标处置。

（三）提升合规管理质效。**一是**坚持制度体系建设，实行常态化的制度效果评价机制，持续推进制度“立改废”工作。打造内控评价标准化流程，开展年度内部评价工作，加强内控管理。**二是**强化案件风险管控。坚持常规排查与专项排查相结合，通过常规排查、专项排查、不定期抽查、三道防线部门联系排查等方式强化员工行为排查。同时加强问题整改问责，建立整改台账，切实营造案防高压态势。**三是**强化案防学习制度执行，严格落实案防专项学习要求，业务人员自觉加强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确保各项业务制度落实到位。**四是**强化员工管理。健全监督检查和整改问责联动机制，一旦发现违规问题，立即启动问责。要注重关键岗位、关键人员的八小时内外的行为管控，开展借冒名贷款、员工经商办企业、高管合规履职等专项整治工作，做到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

（四）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开展“内控合规升级工程”，健全内控合规管理机制，完善各类重要风险管理政策，形成一套务实管用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明确全面风险治理架构以及各类风险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缓释

的方法和程序。针对我行风险偏好、风险限额,对新业务、新产品研发及流程设计等环节预判风险隐患和管理漏洞,建立风险限额机制,保障我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

第九章 主要业务经营及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5 年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主要经营指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70.08 亿元,较年初减少 0.92 亿元,降幅 0.54%,其中:各项贷款 116.18 亿元,较年初增加 0.01 亿元,增幅 0.01%;负债总额 157.79 亿元,较年初增加 0.75 亿元,增幅 0.48%,其中:各项存款 140.39 亿元,较年初增加 1.63 亿元,增幅 1.17%。实现各项收入 7.32 亿元,同比减少 1.34 亿元,降幅 15.48%;各项支出 6.74 亿元,同比减少 1.15 亿元,降幅 14.58%;实现利润总额 0.58 亿元,同比减少 0.19 亿元,降幅 24.69%;实现净利润 0.5 亿元,同比减少 0.17 亿元,降幅 24.86%。

(二) 主要监管指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主要监管指标情况如下:

- 1.资本充足率 10.88%,较年初下降 1.42 个百分点;
- 2.拨备覆盖率 200.26%,较年初上升 33.22 个百分点;
- 3.流动性比例 47.81%,较年初上升 3.06 个百分点;
- 4.资产利润率 0.29%,较上年同期下降 0.11 个百分点;
- 5.资本利润率 3.81%,较上年同期下降 0.97 个百分点;

6.成本收入比 39.81%，较上年同期下降 5.13 个百分点；

7.不良贷款率 3.98%，较年初下降 0.12 个百分点。

二、2025 年财务决算状况

（一）实现各项收入 73174.73 万元，同比减少 13398.15 万元，降幅 15.48%，完成全年预算的 89.34%。

（二）实际各项支出 67405.62 万元，同比减少 11507.16 万元，降幅 14.58%，使用全年预算的 88.92%。

（三）实现利润总额 5769.11 万元，同比减少 1890.99 万元，降幅 24.68%，完成全年预算的 94.58%。

（四）实现净利润 5000.67 万元，同比减少 1654.50 万元，降幅 24.86%，完成全年预算的 96.45%。

（五）以前年度损益调整情况。

2025 年，结转以前年度利得 4127.51 万元，主要按照重要差错流程对 2023 年预提存款保险费进行账务处理及确认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结转以前年度损失 18340.22 万元，主要涉及补缴 2020 年 7 月至 2024 年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补提以前年度贷款减值准备等。

三、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贵州农信 2026 年经营计划及预算编制方案》，结合我行实际情况，聚焦主责主业，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守牢风险底线，以改制转型为契机，以资源优化配置为抓手，编制 2026 年财务预算，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各项贷款增速预算 6.01%，各项存款增速 6.01%。

（二）各项收入预算 71691.01 万元。

(三) 各项支出预算 65204.86 万元。

(四) 净利润预算 5601.15 万元。

(五) 资本规划预算。2026 年无募股、发行资本债计划，预计年末股本总额 36496.19 万元，年末资本净额 126867.74 万元。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最终预算金额和项目，将根据省农商联合银行及安顺农信深改组下发要求为准。

第十章 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三、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的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重大事项。无吸收、分立合并事项。

四、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重大合同及履约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正常，未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报告期内，贵州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本行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七、报告期内，本行于 2025 年 7 月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顺监管分局行政处罚，机构被予以罚款 90 万元，党委委员、副行长陈某某被予以警告并罚款 5 万元；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司法部门的处罚。

八、报告期内，我行无终止营业网点事宜。

九、所获殊荣：

（一）安顺农商银行西秀产业园区支行荣获“安顺农信 2024 年度优秀网点”；

（二）安顺农商银行旧州支行荣获“安顺农信 2025 年‘开门红’擂台大比武活动二等奖”；

（三）安顺农商银行业务发展部荣获“安顺农信 2025 年数据分析大赛一等奖”；

（四）安顺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荣获“安顺农信 2025 年数据分析大赛二等奖”；

（五）安顺农商银行荣获“2025 农村金融转型创新案例征集活动《电子支付助推数字化转型发展》2025 农村金融十佳数字金融机构”；

（六）安顺农商银行荣获“2025 农村金融转型创新案例征集活动《为梦想加“码”“贷”美好“黔”行》2025 农村金融优秀产品创新机构”；

十、除上述信息外，本行无其他让公众必要了解的重要信息。

第十一章 审计报告

贵州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黔永诚审字[2026]第 45 号

审 计 报 告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顺农商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一定会发现存在的重大错报。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名称为安顺市西秀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该联社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批准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金融机构。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的决定，于 2003 年进行了产权制度改革，并于 2006 年 12 月统一法人，逐步建立了股份合作制。步入了“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发展之路。2013 年 11 月 21 日贵州银监局下发黔银监复[2013]341 号文件《贵州银监局关于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同意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开业，至此安顺市西秀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正式成功改制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房屋租赁。

本行法定名称：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00215675515G

经济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 36,496.1892 万元

法定代表人：江弘

联系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南华路 22 号

联系电话：0851--33320217

邮政编码：561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本行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1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2 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3.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行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行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

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行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3.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3.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3.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行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根据实际情况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4.3.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4.3.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行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行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行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e）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行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行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行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3.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行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4.3.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行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3.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行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行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行保留的权利（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行承担的义务（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行保留的权利（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行承担的义务（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行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行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4.3.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行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3.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行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3.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4.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经营活动产生的其他各种应收、暂付的款项。

4.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相应的固定资产。

4.5.1 固定资产的成本

除本行承继原建行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以重组基准日评估值为成本外, 固定资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费用。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预计使用年限或者以不同方式提供经济利益, 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 本行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 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5.2 固定资产的折旧和减值

本行在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对固定资产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如有后的金额按直线法计提折旧, 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在计提折旧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本行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70年	5%	1.36%--4.75%
机器设备	5年	5%	19.00%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交通工具	4年	3%	24.25%
办公用具	5年	3%	19.40%

4.5.3 固定资产的处置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4.6 租赁

4.6.1 本行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

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6.2 本行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行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行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建造的办公楼及其附属物和设备的成本。在建工程成本包括设备原价、建筑和安装成本和发生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固定资产，并按有关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4.8 无形资产

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行在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无形资产成本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如有后的金额按直线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

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在摊销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本行无形资产的减值按附注 4.11 进行处理。

4.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租赁费等。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本行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10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行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将确认抵债资产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其他资产”。当本行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抵债资产以入账价值减按照附注 4.11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计量的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中。

4.1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

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除辞退福利外，本行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如延迟付款或清偿所产生的折现会构成重大影响的，将对付款额进行折现后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中。

4.12.1 离职后福利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行属于设定提存计划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及失业保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的离职后福利主要为补充退休福利。基本养老保险按中国有关法规，本行员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

本养老保险。本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员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4.12.2 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12.3 内部退养福利

本行与未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自愿申请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达成协议，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止，本行向这些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估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12.4 员工激励计划

经董事会批准，为奖励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已为本行提供的服务，本行向参与激励计划的员工支付一定金额的员工奖励基金。上述奖励基金由专设的员工理事会独立管理。当本行存在法定或推定支付义务，且该义务能够合理估计时，本行确认员工激励计划项下的费用。

4.13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行会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行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

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行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但在经济利益流出本行的可能性极低的情况下除外。

4.1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行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a、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b、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本行发行的权益工具以实际收到的对价扣除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交易费用后的余额确认。

4.15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发行人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之后，负债金额按初始确认金额扣减担保手续费摊销后的摊余价值与对本行履行担保责任所需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年合并利润表。本行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行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本行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行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4.16 收入确认

本行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行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行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行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行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行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行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行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行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4.16.1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价值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其他差异按实际利率法计算进行的摊销。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进行计算。

4.1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将由于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而收取的初始费收入或承诺费收入进行递延，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如本行在贷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

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行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行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4.18.1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本行定期审阅客户贷款和垫款以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客户贷款和垫款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债务人及发行人的还款状况出现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或国家或地区经济状况发生变化引起组合内资产违约等事项。个别方式评估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金额为该客户贷款和垫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净减少额。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客户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与客户贷款和垫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厘定，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管理层定期审阅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采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预计损失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额。

4.18.2 折旧和摊销

本行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行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行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行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行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18.4 所得税

本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19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4.19.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4.19.2 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行 2025 年度年初具体调整如下：

年初资产调增 22,930,506.34 元，调减 148,412,360.17 元。具体为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16,295.7 元；调增其他资产 3,114,210.64 元；调减发放贷款和垫款 148,412,360.17 元。

年初负债调增 36,466,221.49 元，调减 21,458,840.35 元。具体为补 2020 年--2024 年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调增应交税费 29,524,506.23 元；调增递延所得税负债 970,374.57 元；冲减多计提服务费分摊调增其他负债 5,971,340.69 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16,295.70 元；调增应付职工薪酬 9,458,840.35 元。

年初所有者权益调增 55,324,059.55 元，调减 195,813,294.52 元。具体为调增未分配利润 55,324,059.55 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181,764,371.02 元，调减盈余公积 14,048,923.50 元。

年初调整详见下表：

调整事项说明	调整分录			
	借方科目		贷方科目	
	一级科目	金额	一级科目	金额
冲减 2023 年多提存款保险费	其他负债	12,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2,000,000.00
冲减 2024 年计提工作服费用	应付职工薪酬	3,000,000.00	业务及管理费	3,000,000.00
冲减 2024 年度的补充医疗保险	应付职工薪酬	6,458,840.35	业务及管理费	6,458,84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16,295.70	未分配利润	19,816,295.70
递延所得税负债确认	未分配利润	970,37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0,374.57
补缴 2020-2022 年企业所得税	未分配利润	12,034,828.24	应交税费	12,034,828.24
冲减多计提服务费分摊	业务及管理费	5,971,340.69	其他负债	5,971,340.69
补缴 2020 年 7 月至 2024 年涉农增值税附加税费	未分配利润	317,983.51	应交税费	317,983.51
补缴 2020 年 7 月至 2024 年涉农企业所得税	未分配利润	370,743.04	应交税费	370,743.04
补缴 2020 年 7 月至 2024 年涉农增值税	未分配利润	2,649,862.54	应交税费	2,649,862.54
更正 2020-2024 年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申报表补缴税款	未分配利润	11,036,878.26	应交税费	11,036,878.26
补提以前年度贷款减值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9,734,430.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9,734,430.27
补提 2024 年贷款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38,677,929.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677,929.90
调整上述事项影响的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14,048,923.50	未分配利润	14,048,923.50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具体税费率情况
增值税	本行为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13%、9%、6%和 3%、5%简易征收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房产税	按自用部分房产以房产原值的 70%、按 1.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六、税收优惠

6.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6 号）文件，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适用免税：

2.1.1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利率水平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2.1.2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超过部分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本公告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0 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或者没有授信额度，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可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

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的规定免征增值税。执行期限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文件，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告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执行期限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6.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一、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年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5 年度，“上年”系指 2024 年度。（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7.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现金	89,572,871.83	93,408,171.68
存款准备金	775,558,591.49	797,550,927.50
缴存财政性存款	8,103,000.00	7,833,000.00
合计	873,234,463.32	898,792,099.18

注：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已足额缴存一般存款准备金。

7.2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存放境内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	0.00	1,707,187.09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顺西秀支行	0.00	1,707,187.09
存放省联社款项	874,832,485.74	932,554,621.83
贵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4,832,485.74	932,554,621.83
存放省内行社款项	0.00	150,000,000.00
贵州花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150,000,000.00
加：存放款项应计利息	0.00	170,416.66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0.00	355,470.53
合计	874,832,485.74	1,084,076,755.05

7.3 发放贷款及垫款

7.3.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8,270,126,009.43	7,905,492,846.97
企业贷款和垫款	3,291,505,803.01	3,544,516,420.67
信用卡透支	1,045,353.59	904,915.86
贴现资产	54,452,800.70	167,112,778.38
贷款合计	11,617,129,966.73	11,618,026,961.88
减：信贷资产损失准备	944,139,260.19	926,439,957.55
加：贷款应计利息	40,947,736.46	37,230,190.67
净值	10,713,938,443.00	10,728,316,329.82

7.3.2 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年初余额(万元)	比例	年末余额(万元)	比例
农、林、牧、渔业	105,500.57	9.08%	116,072.80	9.99%
采矿业	4,324.41	0.37%	3,654.80	0.31%
制造业	62,944.22	5.42%	61,782.57	5.3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5.70	0.02%	7,880.01	0.68%
建筑业	119,330.28	10.27%	124,208.67	10.69%
批发和零售业	429,452.10	36.97%	365,991.96	31.5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693.52	2.13%	32,342.40	2.78%
住宿和餐饮业	42,912.07	3.69%	58,147.36	5.0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16.73	0.23%	2,246.52	0.19%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09.98	0.01%	116.97	0.01%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994.40	0.17%	1,802.77	0.16%
金融业	0.00	0.00%	0.00	0.00%
房地产业	4,926.13	0.42%	6,915.23	0.6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738.93	4.97%	51,589.28	4.44%

行业分布	年初余额(万元)	比例	年末余额(万元)	比例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63.64	0.02%	314.39	0.0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192.90	1.39%	27,572.71	2.3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6,865.58	1.45%	15,708.22	1.35%
教育	15,885.04	1.37%	17,802.41	1.53%
卫生和社会工作	7,866.29	0.68%	7,595.94	0.6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114.29	0.78%	9,389.88	0.8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00	0.00%	0.00	0.00%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00	0.00%	0.00	0.00%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240,910.60	20.74%	236,164.41	20.33%
信用卡	104.54	0.01%	90.49	0.01%
汽车	3,343.86	0.29%	3,036.08	0.26%
住房按揭贷款	118,254.02	10.18%	106,251.11	9.15%
其他	119,208.18	10.26%	126,786.73	10.91%
买断式转贴现	0.00	0.00%	16,423.14	1.41%
贷款合计	1,161,713.00	100.00%	1,161,802.70	100.00%

7.3.3 按担保方式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6,710,226,591.27	6,545,504,149.99
保证贷款	1,743,198,997.61	1,752,819,733.01
抵押贷款	2,638,241,823.67	2,603,259,428.59
质押贷款	471,009,753.48	549,330,871.91
贴现资产	54,452,800.70	167,112,778.38
贷款合计	11,617,129,966.73	11,618,026,961.88
减：贷款损失准备	944,139,260.19	926,439,957.55
加：贷款应计利息	40,947,736.46	37,230,190.67
净值	10,713,938,443.00	10,728,316,329.82

7.3.4 贷款五级分类

五级分类	年初余额	比例	年末余额	比例
正常	10,658,700,470.63	91.75%	9,875,988,267.41	85.01%
关注	482,032,393.86	4.15%	1,279,154,736.38	11.01%
次级	317,689,667.62	2.74%	249,892,281.77	2.15%
可疑	156,236,347.82	1.34%	37,004,980.05	0.32%
损失	2,471,086.80	0.02%	175,986,696.27	1.51%
贷款合计	11,617,129,966.73	100.00%	11,618,026,961.88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44,139,260.19		926,439,957.55	
加：贷款应计利息	40,947,736.46		37,230,190.67	

五级分类	年初余额	比例	年末余额	比例
净值	10,713,938,443.00		10,728,316,329.82	

7.4 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

万元

项目	贷款损失准备
年初数	94,413.93
加：本期转回	3,389.14
减：本期冲销	26,559.58
加：本期计提	21,400.50
期末数	92,643.99

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质押式买入返售债券	100,000,000.00	0.00
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计利息	130,410.96	0.00
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5,270.70	0.00
合计	100,115,140.26	0.00

7.6 债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债权投资同业存单成本	950,000,000.00	400,000,000.00
债权投资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12,163,334.77	-4,389,000.96
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成本	720,000,000.00	640,000,000.00
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983,120.91	1,510,622.22
债权投资信托计划成本	58,540,590.98	58,540,590.98
小计：	1,717,360,377.12	1,095,662,212.24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9,603,065.03	12,639,490.81
加：债权投资应计利息	12,058,668.48	8,304,186.35
合计	1,719,815,980.57	1,091,326,907.78

注：1、债权投资同业存单为：25 贵阳农商行 CD106、25 贵阳农商行 CD110、25 贵阳农商行 CD160、25 广
东华兴银行 CD403、25 贵阳农商行 CD162。

2、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为：16 国开 13、16 国开 13、16 国开 13、16 国开 13、16 国开 13、21 国开 03、
18 国开 06、22 农发 10、22 进出 11、22 进出 15、17 国开 10、23 农发 10、25 农发绿债 03、25 国开 01、21 农
发 10。

7.7 其他债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同业存单成本	100,000,00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1,547,947.39	0.00
其他债权投资同业存单公允价值变动	106,247.39	0.00
其他债权投资国家债券成本	160,000,000.00	28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国家债券利息调整	1,954,754.03	49,940,896.30
其他债权投资国家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9,552,905.97	-23,828,106.30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成本	990,000,000.00	1,49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34,226,558.74	63,892,133.94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43,353,211.26	-2,058,093.94
其他债权投资国家债券应计利息	672,208.10	1,996,853.04
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应计利息	13,830,869.22	22,708,008.07
合计	1,352,148,807.32	1,882,651,691.11

注：1、其他债权投资国家债券：21 附息国债 14、17 附息国债 15、24 附息国债 11、18 附息国债 17、23 附息国债 23、23 附息国债 23、23 附息国债 23、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3 附息国债 23、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3 附息国债 23、23 附息国债 23、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3 附息国债 23、25 超长特别国债 02、23 附息国债 23。

2、其他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为：21 国开 15、23 农发 03、22 农发 05、23 国开 05、20 国开 15、23 国开 05、23 国开 05、22 国开 15、23 国开 10、23 国开 10、22 进出 10、22 农发 10、24 进出 10、23 农发 20、22 农发 10、22 农发 05、23 进出 11、24 国开 15、23 进出 11、25 国开 05、24 进出 11、24 农发 30、22 国开 05、25 国开 05、25 国开 05、22 进出 10、24 进出 11、22 国开 10、24 农发 20、22 进出 10、25 国开 10、24 进出 11、23 进出 11、23 农发 20、20 农发 20、22 进出 11、25 国开 10、21 国开 20、25 国开 10、25 国开 10、23 进出 10、25 国开 05、20 农发 20、22 进出 10、22 进出 11、22 农发 05、25 国开 10、25 国开 10、25 国开 10、25 国开 10、25 国开 10、25 国开 03、22 国开 20、25 国开 20、24 国开 10、24 国开 15、25 国开 20。

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农商银行股权投资	27,610,356.16	27,610,356.16
省联社股权投资	300,000.00	0.00
合计	27,910,356.16	27,610,356.16

注：农商银行股权投资系本行入股关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7.9 固定资产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93,746,741.60	19,200,592.10	45,441,316.51	567,506,017.19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544,168,497.70	17,479,687.66	36,503,841.56	525,144,343.80
机器设备	40,000.00	0.00	0.00	40,000.00
电子设备	42,536,193.83	1,557,934.99	7,833,010.96	36,261,117.86
交通工具	4,106,625.58	0.00	1056214.42	3,050,411.16
办公家具	1,245,045.48	159,255.45	48,249.57	1,356,051.36
其他固定资产	1,650,379.01	3,714.00	0.00	1,654,093.0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5,049,135.06	19,296,395.55	14,653,638.70	149,691,891.9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0,880,649.24	17,113,329.85	5,999,097.59	111,994,881.50
机器设备	38,000.00	0.00	0.00	38,000.00
电子设备	37,985,167.94	1,975,676.08	7,587,253.77	32,373,590.25
交通工具	3,979,384.08	0.00	1020485.26	2,958,898.82
办公家具	923,810.80	126,499.70	46,802.08	1,003,508.42
其他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242,123.00	80,889.92	0.00	1,323,012.9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8,697,606.54	33,854,230.80	64,737,712.06	417,814,125.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3,287,848.46	23,478,785.25	53,617,171.41	413,149,462.30
机器设备	2,000.00	0.00	0.00	2,000.00
电子设备	4,551,025.89	9,145,188.76	9,808,687.04	3,887,527.61
交通工具	127,241.50	1,020,485.26	1056214.42	91,512.34
办公家具	321,234.68	206,057.53	174,749.27	352,542.94
其他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408,256.01	3,714.00	80889.92	331,080.0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9,903,978.00	0.00	0.00	9,903,978.00
五、固定资产清理	-86,608.32	27,304,854.06	27,218,245.74	0.00
六、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8,707,020.22	61,159,084.86	91,955,957.80	407,910,147.28

7.10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	9,823,679.14	-221,049.11	2,534,153.17	7,068,476.86
减：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2,343,574.91	2,052,094.29	2,532,424.37	1,863,244.83
使用权资产净额	7,480,104.23	-2,273,143.40	1,728.80	5,205,232.03

7.11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自用房屋及建筑物	19,999,448.40	0	19,999,448.40	0.00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合计	14,999,448.40	0.00	14,999,448.40	0.00

7.12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软件系统	7,189,277.26	3,097.35	2,332,750.79	7,189,277.26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3,872,768.40	843,716.55	1,668,834.99	3,047,649.9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0,000.00	0.00	0.00	100,000.00
净值	3,216,508.86	1,671,932.34	3,176,467.34	1,711,973.86

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4,504.56	-4,064,504.56	0.00	0.00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596,209.75	26,093,112.37	19,816,295.7	244,873,026.42
合计	242,660,714.31	22,028,607.81	19,816,295.70	244,873,026.42

7.14 其他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应收未收利息	115,907,302.15	587,398,852.61	585,595,480.10	117,710,674.66
2、应收股利	0.00	24,273,935.84	0.00	24,273,935.84
3、其他应收款	195,238,706.21	38,804,439.97	20291343.56	213,751,802.62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6,280,644.11	131,478.92	866,135.31	65,545,987.72
4、风险救助金出资款项	109,207,300.00	0.00	5,268.46	109,202,031.54
5、长期待摊费用	1,997,428.23	385,354.71	1,685,171.28	697,611.66
6、抵债资产	422,778,362.68	7,267,811.55	26,721,833.69	403,324,340.54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73,114,700.00	0.00	5,205,470.00	167,909,230.00
合计	605,733,755.16	657,998,915.76	628,227,491.78	635,505,179.14

7.14.1 应收股利、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收股利	0.00	24,273,935.84
存放款项应收未收利息	0.00	52,351.69
贷款应收未收利息	115,904,745.56	117,656,259.17
信用卡透支应收未收利息	2,556.59	2,063.80
合计	115,907,302.15	141,984,910.50

7.14.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	------	------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暂付款项	1,690,160.99	60,438.47
垫付诉讼费	6,121,985.68	6,357,537.80
其他财务应收及暂付款项	30,386,515.70	52,232,889.88
短期待摊租赁费	335,342.70	786,152.03
应收贷款批量转让款项	153,020,000.00	153,020,000.00
应收费用	5,816.87	3,541.40
其他应收款项	3,678,884.27	1,291,243.04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95,238,706.21	213,751,802.62
风险救助金出资款项	109,207,300.00	109,202,031.54

7.14.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低价值资产长期租金	925.78	0.00	-11,614.11	12,539.89
宣传（广告）费	0.00	36,949.68	36,949.68	0.00
改良及大修理支出	1,299,578.88	0.00	1,180,904.62	118,674.26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2,608.99	0.00	79,301.33	73,307.66
系统服务费	152,382.67	248,054.76	179,954.39	220,483.04
其他待摊费用	391,931.91	100,350.27	219,675.37	272,606.81
合计	1,997,428.23	385,354.71	1,685,171.28	697,611.66

7.14.4 抵债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18,903,277.94	400,003,960.49
土地使用权抵债资产	3,323,760.00	3,323,760.00
其他抵债资产	554,704.69	-
抵债资产待变现利息	-3,379.95	-3,379.95
合计	422,778,362.68	403,324,340.54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73,114,700.00	167,909,230.00
净值	249,663,662.68	235,415,110.54

7.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借入支农再贷款	859,000,000.00	1,343,000,000.00	859,000,000.00	1,343,000,000.00
借入支小再贷款	480,000,000.00	0.00	480,000,000.00	0.00
合计	1,339,000,000.00	1,343,000,000.00	1,339,000,000.00	1,343,000,000.00

明细如下：

序号	借款金额（万元）	余额（万元）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利率	担保方式	质押物种类	质押物名称	质押物面值（万元）
----	----------	--------	------	------	----	------	-------	-------	-----------

1	17,500.00	17,500.00	2025/9/16	2026/9/15	1.50%	质押	国债	16 国开 13	16,000.00
						质押	国债	25 国开 05	2,000.00
2	800.00	800.00	2025/9/16	2026/8/15	1.50%	质押	国债	21 国开 03	1,000.00
3	30,000.00	30,000.00	2025/6/24	2026/6/23	1.50%	质押	政金债	23 国开 05	3,000.00
						质押	政金债	20 国开 15	5,000.00
						质押	政金债	22 进出 11	5,000.00
						质押	政金债	22 进出 15	5,000.00
						质押	政金债	23 农发 03	5,000.00
						质押	政金债	22 农发 05	5,000.00
4	30,000.00	30,000.00	2025/8/26	2026/8/25	1.50%	质押	政金债	25 国开 05	2,000.00
						质押	政金债	25 农发绿债 03	1,000.00
						质押	政金债	22 农发 10	6,000.00
						质押	政金债	17 国开 10	4,000.00
						质押	政金债	24 国开 15	3,000.00
						质押	政金债	23 进出 11	3,000.00
						质押	国债	24 付息国债 11	3,000.00
						质押	政金债	25 国开 05	3,000.00
5	15,000.00	15,000.00	2025/12/18	2026/12/17	1.50%	质押	国债	23 付息国债 23	1,659.25
						质押	国债	25 超长特别国债 02	9,000.00
6	11,000.00	11,000.00	2025/12/19	2026/12/18	1.50%	质押	国债	23 付息国债 23	6,340.75
						质押	政金债	25 国开 10	1,476.04
7	30,000.00	30,000.00	2025/12/19	2026/12/18	1.50%	质押	政金债	23 进出 11	794.54
						质押	政金债	25 国开 10	20,523.96
合计	134,300.00	134,300.00							111,794.54

7.16 联行存放款项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待清算信用卡款项	67,232.28	15,088.60
合计	67,232.28	15,088.60

7.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省内行社存放活期款项	0.00	29,689,924.59
贵州镇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24,725,762.29
贵州关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4,964,162.30
合计	0.00	29,689,924.59

7.18 吸收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单位活期存款	1,251,731,475.30	858,527,825.46
单位定期存款	17,900,169.11	84,432,655.07
个人活期存款	4,319,198,327.01	4,393,452,548.18
个人定期存款	6,643,846,459.49	6,496,940,482.28
银行卡存款	5,851.47	41,793.09
财政性存款	0.00	0.00
待结算财政款项	68,659.93	0.00
待报解非税收入	0.00	17,915.49
待报解社会保险费	0.00	31,888.01
发行大额存单	934,751,917.31	1,499,718,200.00
应解汇款	101,262.14	520,374.17
保证金存款	19,952,967.99	15,632,220.58
境内同业存放活期款项	0.00	0.00
系统内拆入资金	0.00	0.00
存款应付利息	8,923,315.24	9,994,557.33
发行同业存单	687,695,571.48	688,357,457.73
其中：境内其他机构持有同业存单面值	690,000,000.00	690,000,000.00
境内其他机构持有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2,304,428.52	-1,642,542.27
合计	13,884,175,976.47	14,047,667,917.39

7.19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借方发生额	本年贷方发生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596,587.40	93,830,217.76	87,705,735.53	36,472,105.17
二、应付职工福利	0.00	4,738,597.80	4,738,597.80	0.00
三、应付职工教育经费	0.00	575,628.94	575,628.94	0.00
四、应付工会经费	882,837.46	2,352,427.83	1,469,590.37	0.00
五、应付社会保险费	30,740.44	30,038,540.61	30,011,194.48	3,394.31
六、应付补充养老保险	8,612,619.06	9,229,563.54	7,452,091.53	6,835,147.05
七、应付补充医疗保险	5,432,299.69	11891140.04	10,132,816.27	3,673,975.92
八、应付住房公积金	0.00	23,899,408.00	23,899,408.00	0.00
九、应付离职后福利	0.00	4,543,019.88	4,543,019.88	0.00
十、应付辞退福利	0.00	8,172,662.12	8,172,662.12	0.00
十一、其他	0.00	228,000.00	228,000.00	0.00
合计	57,555,084.05	189,499,206.52	178,928,744.92	46,984,622.45

7.20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年末余额
----	------	---------	---------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年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16,639,311.78	17,090,036.80	450,725.02	0.00
减免企业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应交增值税	0.00	47,248,765.27	47,248,765.27	0.00
未交增值税	9,758,506.66	21,096,033.65	16,200,817.36	4,863,290.3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83,095.47	729,244.93	398,711.40	352,561.94
应交教育费附加	292,755.20	312,533.54	159,778.34	140,000.00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95,170.16	208,355.72	110,185.56	97,000.00
应交房产税	20,000.00	5,380,566.11	5,433,566.11	73,000.00
应交土地使用税	0.00	778,586.59	778,586.59	0.00
应交印花税	180,000.00	428,400.93	368,400.93	120,000.00
应交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00	798,646.27	798,646.27	0.00
应缴代扣税费	458,345.39	2,853,634.68	2,924,841.52	529,552.23
合计	28,227,184.66	96,924,804.49	74,873,024.37	6,175,404.54

7.21 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61,382.77	448,991.22
减：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	23,609.62	4,990.98
租赁负债净额	1,137,773.15	444,000.24

7.22 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租赁恢复相关成本	221,091.42	157,091.42
信用卡未用信减值准备	18,455.48	17,848.14
合计	239,546.90	174,939.56

7.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385,529.83	2,463,196.66
其他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81,916.02	9,230,954.14
合计	14,567,445.85	11,694,150.80

7.24 其他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335,783,770.32	257,695,298.29
应付股利	20,572,253.88	8,372,434.57
其他应付款	25,485,218.25	14,668,915.76
其他代理业务资产	-348,474,223.07	-348,474,223.07
代理业务负债	349,655,256.76	350,104,633.98

长期借款	11,299,708.20	11,299,708.20
合计	394,321,984.34	293,666,767.73

7.24.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计利息	334,337,197.43	256,248,171.49
其他应付利息	1,446,572.89	1,447,126.80
合计	335,783,770.32	257,695,298.29

7.24.2 应付股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20,572,253.88	331,758.84	12,531,578.15	8,372,434.57
合计	20,572,253.88	331,758.84	12,531,578.15	8,372,434.57

7.24.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付结算长款	14,500.92	12,889.09
暂收结算款项	42.98	73,900.00
收回已置换不良贷款本息	0.00	0.00
待清理股金	1,202,087.80	1,200,437.80
应付保证金	1,504,219.80	1,250,994.75
协助司法扣划款项	0.00	0.00
应付租赁款项	75,238.09	111,727.56
应付贷款批量转让款项	5,250.22	0.00
暂收财务经费退汇款项	16,000.00	0.00
财务暂收及应付款项	23,154,145.04	5,624,863.00
应付党组织工作经费	156,209.61	0.00
其他应付款项	-642,476.21	6,394,103.56
合计	25,485,218.25	14,668,915.76

7.25 实收资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人、自然人投资人	364,961,892.00	251,507.00	251,507.00	364,961,892.00
合计	364,961,892.00	251,507.00	251,507.00	364,961,892.00

7.26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012,364.62	46,541,877.32	125,440,442.18	-25,886,200.24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权益的贴现资产	11,022.15	18,132.02	29,226.62	-72.4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4,778.67	15,402.47	30,181.14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4,385,529.83		-1,922,333.17	-2,463,196.66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权益的 贴现资产减值准备	66,199.14	45,063.92	83,743.54	27,519.52
合计	48,718,834.75	46,620,475.73	123,661,260.31	-28,321,949.83

7.27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公积	37,981,809.98	0.00	0.00	37,981,809.98
合计	37,981,809.98	0.00	0.00	37,981,809.98

7.2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069,577.50	5,000,666.66	0.00	101,070,244.16
任意盈余公积	1,270,500.00	0.00	0.00	1,270,500.00
合计	97,340,077.50	5,000,666.66	0.00	102,340,744.16

7.29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净利润分配一般准备	111,310,307.22	0.00	0.00	111,310,307.22
税收减免转增一般准备	292,604,203.69	5,144,869.78	0.00	297,749,073.47
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1,791,248.63	0.00	0.00	1,791,248.63
合计	405,705,759.54	5,144,869.78	0.00	410,850,629.32

7.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284,329.70	300,792,62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91,249,881.23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4,034,448.47	300,792,626.08
三、本期净利润	31,361,236.64	50,006,666.66
四、利润分配	34,603,059.03	10,145,536.44
1.提取盈余公积	6,655,166.69	5,000,666.66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21,897,713.52	0.00
3.提取一般准备	6,050,178.82	0.00
4、其他	0.00	5,144,869.7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0,000,000.00	0.00
1.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2.其他	160,000,000.00	0.00
六、本年年末余额（二+三-四+五）	300,792,626.08	340,653,756.30

注：年初余额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其他 160,000,000.00 元为一般风险准备中转增未分配利润用于提取拨备的金额；年末余额中-利润分配-其他 5,144,869.78 元为西开政策对企业所得税按 10%的税收优惠金额从未分配利润中转出至一般风险准备金额。

7.31 利息净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贷款利息收入	816,293,986.14	658,994,050.76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7,705,103.28	18,718,529.42
利息收入小计	833,999,089.42	677,712,580.18
存款利息支出	217,742,481.04	179,835,833.68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34,082,546.90	34,646,021.63
利息支出小计	251,825,027.94	214,481,855.31
利息净收入	582,174,061.48	463,230,724.87

7.32 手续费净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791,052.06	755,229.85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144,177.89	96,885.7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011,533.14	665,452.21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4,093,266.08	3,584,073.56
智能收单业务手续费收入	114,430.68	20,009.8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手续费收入合计	6,154,459.85	5,121,651.18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143,177.83	145,270.91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1,137,594.46	905,533.70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151,506.00	127,012.00
电子银行业务支出	1,498,709.17	1,394,124.65
智能收单业务手续费支出	14,917,222.68	10,901,469.75
人力外包费	3,799,286.96	1,685,936.73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89,590.74	1,293,100.68
资金业务手续费支出	0.00	261,665.11
手续费支出合计	22,737,087.84	16,714,113.53
手续费净收入	-16,582,627.99	-11,592,462.35

7.33 投资收益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损益	0.00	138,960.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0,410.90	25,116,854.76
其他债权投资损益	12,262,647.66	18,068,625.73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贴现资产投资损益	13,813.47	101,231.55
合计	13,146,872.03	43,425,672.96

7.34 其他收益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41,793.26	1,675,104.59
合计	141,793.26	1,675,104.59

7.35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租赁收入	1,216,580.76	1,789,205.72
票据凭证出售收入	12,026.42	50,357.57
信用卡违约金收入	2,076.58	3,735.20
非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	2,187,371.16	2,212,985.39
其他业务收入	107,443.40	108,187.22
合计	3,525,498.32	4,164,471.10

7.3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2,612,598.94	949,423.15
抵债资产处置损益	0.00	-3,741,650.45
合计	2,612,598.94	-2,792,227.30

7.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2,793.53	398,711.40
教育费附加	489,768.66	159,778.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6,512.43	110,185.56
房产税	3,065,268.67	5,433,566.11
土地使用税	615,953.45	778,586.59
印花税	476,458.68	368,400.93
车船税	5,386.20	4,440.00
合计	6,122,141.62	7,253,668.93

7.38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12,375,362.65	7,344,066.89
广告费	126,402.88	156,477.31
印刷费	18,198.66	41,623.04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电子设备运转费	1,172,074.30	959,592.50
安全防卫费	823,845.45	815,209.75
保险费	6,499,694.88	5,749,533.53
邮电费	1,550,026.73	1,618,512.06
诉讼费	3,283,197.00	1,424,428.42
公证费	431,167.39	725,788.50
咨询费	1,439,681.41	283,536.10
审计费	40,692.77	25,409.20
公杂费	798,774.87	632,442.40
差旅费	196,112.96	366,347.83
水电气费	1,409,738.64	1,496,596.90
会议费	18,517.11	19,475.57
绿化费	57,671.76	52,459.82
理(董)监事会费	228,000.00	228,000.00
会费	93,501.81	102,000.00
交通工具耗用费	125,160.13	101,771.00
物业管理费	2,430,827.39	1,911,193.57
职工工资	108,642,293.79	73,479,518.54
职工福利费	8,755,848.25	7,809,337.85
职工教育经费	230,458.66	596,403.98
工会经费	2,172,845.88	1,469,590.37
劳动保护费	13,866.34	0.00
基本养老保险金	14,423,315.13	13,458,529.85
基本医疗保险金	6,945,509.65	6,297,439.61
工伤保险金	374,092.37	337,904.01
生育保险金	0.00	0.00
失业保险金	654,843.62	591,336.72
补充养老保险金	8,691,679.50	5,878,361.48
补充医疗保险金	5,432,299.69	3,673,975.92
离职后福利	3,917,609.90	4,555,674.88
辞退福利	9,901,262.73	8,169,970.12
住房公积金	12,471,776.00	11,935,793.00
劳务派遣费	976,911.82	0.00
租赁费	1,279,281.67	1,924,426.92
修理费	3,720,116.82	2,674,223.03
低值易耗品购置	543,354.44	433,775.55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740.42	7,425.74
无形资产摊销	871,905.17	843,716.55
固定资产折旧费	20,132,219.42	19,035,589.13
服务费分摊	8,175,944.22	3,293,249.84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党组织工作经费	158,874.05	0.0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958,099.74	2,048,295.08
租赁利息费用	52,717.34	10,426.5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57,166.84	798,646.27
其他费用	4,409,736.64	3,864,114.05
合计	258,828,418.89	197,242,189.45

7.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	15,270.70	-15,270.70
坏账损失	47,193,227.73	355,470.53
信贷资产减值损失	229,522,044.48	210,643,777.8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63,963.71	-197,369.7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4,778.67	3,219,016.88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1,706.13	-607.34
合计	275,383,064.00	214,005,017.40

7.40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保管费用	0.00	0.00
票据凭证购买支出	256,501.15	788,100.21
其他业务支出	361,415.87	267,752.98
合计	617,917.02	1,055,853.19

7.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资产盘盈及清理收入	0.00	0.00
长款收入	11,202.78	5,952.31
罚没款收入	395,400.00	72,600.00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0.00	0.00
非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	0.00	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5,741,821.59	2,361,446.85
合计	6,148,424.37	2,439,999.16

7.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0.00	0.00
滞纳金及罚没支出	863,001.34	14,976,560.93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已转出收益存款支出	491.18	59.98
捐赠支出	0.00	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7,941,067.56	8,326,837.25
合计	8,804,560.08	23,303,458.16

7.4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84,301.16	9,209,853.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64,981.00	-1,525,423.96
合计	10,049,282.16	7,684,429.24

注：因涉农贷款利息减免收入及小额农贷利息收入需以税务局后期认定为准，本年度所得税

费用在进行汇算清缴后再行调整。

八、表外科目余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卖断式转（再）贴现	55,410,978.69	55,410,978.69
重要物品	7,196,840.00	7,197,003.00
重要空白凭证	292,155.00	329,016.00
有价单证	54,575,674.52	167,623,060.88
抵押物品价值	97,443,280,637.80	99,203,818,093.76
质押物品价值	13,410,897,286.38	14,068,871,217.46
已转收益存款	205,455.96	205,395.98
表外应收费用	68,310.82	75,083.65
表外应收利息	418,484,916.94	479,622,635.92
已核销资产	1,369,767,560.88	1,735,224,020.14
已置换资产	147,828,546.99	152,312,133.60
低值易耗品	15,510,728.25	15,219,159.91
合计	112,923,519,092.23	115,885,907,798.99

九、资本充足状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万元）	130,911.76	110,452.71
资本净额（万元）	144,117.76	123,174.51
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万元）	1,172,154.15	1,131,911.9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7%	9.76%
资本充足率	12.3%	10.88%

十、关联交易

本行加强关联方名单管理，根据最新监管规定，及时、全面、完整识别关联方，强化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监测、管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备案及审批流程，抓好关联交易的报告、披露工作，进一步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董事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规定及内部管理制度要求，有效统筹开展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持续规范完善内部管理流程，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关联交易类型为授信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全部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授信总额为 21,966.09 万元，授信余额为 21,614.17 万元，本行 2025 年第四季度末资本净额为 123,174.51 万元，授信余额占上年末资本净额的 17.54%，其中关联法人授信余额为 21,264.49 万元，关联自然人授信余额为 349.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业务类型	授信总额 (万元)	授信余额 (万元)	占上季度资本净额比例
1	贵州省安顺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5550	5549.50	4.5053%
2	安顺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3628	3627.00	2.9446%
3	贵州省安顺市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贷款	2700	2700.00	2.1920%
4	贵州顺健制药有限公司	贷款	2280	2270.00	1.8429%
5	贵州省安顺市智达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贷款	930.99	925.99	0.7517%
6	陈健	贷款	220	1	0.0008%
7	胡一平	贷款	9.8	7.9	0.0064%
8	李虎超	贷款	30	8.5	0.0069%
9	刘影	贷款	37	4.55	0.0036%
10	尚发刚	贷款	6.2	5.29	0.0042%
11	陶金	贷款	19	13	0.0105%
12	王龙超	贷款	12	11.44	0.0092%
13	谢受琼	贷款	30	30	0.0243%
14	杨红	贷款	20	3.95	0.0032%
15	杨虎	贷款	43	33.53	0.0272%
16	杨宁武	贷款	40.7	30.91	0.0250%
17	张静	贷款	127.7	127.7	0.1036%
18	张渝	贷款	10.2	7.31	0.0059%
19	赵欢	贷款	30	30	0.0243%
20	周航	贷款	11.5	11.5	0.0093%
21	邹雪静	贷款	30	23.07	0.0187%

十一、担保事项

本行无担保事项。

十二、呆账核销及贷款减免情况

（一）呆账核销

除采取现金收回外，本行还通过核销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处置。2025年本行共计核销不良贷款 1558 户、2482 笔、金额 26,588.74 万元。

本行已核销贷款严格按《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呆账核销管理实施细则（2023年版）》（安农商办发〔2023〕41号）、《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关于加强呆账核销管理的意见》（黔农信办函〔2024〕20号）规定执行。

（二）贷款减免情况

2025年，我行实施减免政策 45 笔，涉及贷款本金 1,427.63 万元，涉及欠息 758.37 万元，通过政策实施，收回贷款本金 1,411.84 万元，收回利息 168.54 万元，减免利息 582.63 万元。尚有 15.79 万元本金、7.2 万元利息正在分期归还中。

十三、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法律诉讼事项，截至 2025 年底针对不良贷款的诉讼案件共 73 件，涉案的贷款余额 4,693.95 万元。其明细情况如下：

被告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余额（万元）	立案诉讼时间	案件进度
张显武、张翠海、杜莹、张纯庆、王邦珍	87.50	62.00	2025-2-11	判决
杨海、杨昌鸿	30.00	30.00	2025-3-24	调解结案
安顺商厦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贵州安顺今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9.00	719.00	2025-3-27	判决
周云龙、汪洋、贵州省安顺中药厂有限公司、安顺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欧阳雪、金礼惠、杨超、阳正威；第三人：贵州安顺今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40.97	1240.97	2025-3-27	按撤诉处理
吴洪玉	46.00	0.00	2025-4-16	判决

薛小红、刘艳、邹英、李晓青	29.00	29.00	2025-4-17	判决
张丙	45.00	45.00	2025-5-23	判决
张丙	45.00	0.00	2025-5-23	判决
明桂芬、熊微益	30.00	0.00	2025-5-23	判决
张家福	30.00	29.99	2025-5-23	判决
张克新、齐芝	39.00	39.00	2025-5-23	判决
吴小春	33.00	33.00	2025-5-23	判决
刘丹	16.20	16.20	2025-5-23	判决
明静、熊瑞、安顺市瑞祥庆矿业有限公司	48.00	48.00	2025-5-23	判决
熊瑞、张刚	48.00	48.00	2025-5-23	判决
许宗保	35.00	35.00	2025-5-23	判决
张刚	48.00	0.00	2025-5-23	调解结案
张磊	87.00	87.00	2025-5-23	调解结案
张磊	87.00	87.00	2025-5-23	调解结案
明桂芬、熊微益	30.00	30.00	2025-5-23	判决
莫庆林	49.95	49.95	2025-5-23	调解结案
明静、熊瑞	48.00	0.00	2025-5-23	按撤诉处理
龙筑城	6.40	6.40	2025-6-19	判决
彭丹	5.00	5.00	2025-6-19	判决
韩顺元	2.00	2.00	2025-6-19	判决
方毅	30.00	29.80	2025-6-19	判决
徐安平、李琴	29.94	29.94	2025-6-19	判决
范茂雷	1.00	0.81	2025-6-19	判决
周亚丽、陈蜜、郎浪、郎君	333.00	332.48	2025-6-19	调解结案
赵九香、韩保全	18.00	18.00	2025-6-19	判决
唐情美	5.00	5.00	2025-6-19	判决
陈顺利	5.00	1.88	2025-6-19	判决
张粮	0.50	0.50	2025-6-20	准予撤诉
林锐祥	0.50	0.50	2025-7-18	判决
贵州万鸣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安顺市森百装饰有限公司	7700.00	0.00	2025-7-23	判决
宋淳子、魏芳	10.00	10.00	2025-8-6	调解结案
洪峰、向澜	5.00	5.00	2025-8-11	判决
武戎、陈桃芬	28.49	0.00	2025-8-11	准予撤诉
张兵、陈丽	40.00	39.93	2025-8-11	准予撤诉

袁野、安顺市百年婚宴有限公司、袁征幸、夏国全、贵州鑫聚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袁梅、贵州喜结良缘餐饮有限公司、安顺市稻谷香百年喜宴餐饮有限公司、袁征福、舒荣昌	56.00	0.00	2025-8-25	已立案未宣判
贵州喜结良缘餐饮有限公司、袁征幸、贵州鑫聚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贵州百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安顺市稻谷香百年喜宴餐饮有限公司、安顺市稻谷香宴宾楼有限公司、袁征福、桑专、袁梅、贵州金圣智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友才、袁野、安顺市百年婚宴有限公司、周伟、陈权芳	950.00	0.00	2025-8-25	已立案未宣判
袁野、周幸、夏国全、贵州锦绣黔程十字绣有限公司、袁梅	100.00	0.00	2025-8-28	判决
叶婷婷、谢朝飞	20.00	20.00	2025-9-3	判决
冯娟	9.90	9.90	2025-9-3	判决
陈贵珍、彭立友	19.00	19.00	2025-9-3	判决
周小印	30.00	30.00	2025-9-3	判决
罗琪琪	30.00	30.00	2025-9-3	判决
谢春秀、吴锴	30.00	30.00	2025-9-3	判决
王玲	48.00	47.00	2025-9-3	判决
杨梅、程华军	9.50	9.50	2025-9-8	判决
程超超、王艳	9.49	9.49	2025-9-8	判决
张欢欢	4.00	4.00	2025-9-8	判决
谭林芝、白胜	9.24	0.00	2025-9-15	准予撤诉
胡爱平	5.00	4.99	2025-9-15	判决
阮萍	5.00	5.00	2025-9-15	判决
刘光琼、魏昌华、魏姑娘	18.00	78.89	2025-9-15	调解结案
袁礼才、聂吉平、雷常俊	47.00	0.00	2025-9-16	判决
张文议、张文耀	49.00	48.92	2025-9-16	判决
胡明杨	14.00	14.00	2025-9-18	判决
胡航超	2.00	2.00	2025-10-16	判决
周云云	4.40	4.35	2025-10-16	判决

王卫宏	15.00	5.87	2025-10-16	判决
贵州省安顺市美尔雅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省仁怀市美尔雅酒业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2025-10-17	判决
刁献元、李万兰	2.47	2.05	2025-10-17	判决
叶婷婷、谢朝飞	20.00	20.00	2025-10-17	判决
罗正飞	8.00	8.00	2025-10-17	调解结案
陆发英、梅中祥、梅彪、梅德荣、周荣敏、梅泽勇、宋青燕、严进凯	140.00	140.00	2025-10-17	已立案未宣判
谢军	24.00	20.36	2025-10-17	判决
陆发英、梅中祥、梅彪、梅德荣、周荣敏、梅泽勇、宋青燕、严进凯、文恋	198.00	31.87	2025-10-17	已立案未宣判
吴锴、谢春秀	30.00	30.00	2025-10-17	已立案未宣判
徐剑、伍亚松、曹家婵、胡海、杨代芳、周捷鑫、杨志平、吴顺尧、宋军、廖忠芹、魏启航、陈伟、何孝伦、杨柳、梁剑峰、黄建国、刘红婷、李多奇志、曾信位、吴会、滕树高、罗桂清、陆进、罗亨蓉、梅昌龙、张俊、周丹、李友忠、阮洪、何光明、朱国栋、周勇、李桂芬、陈应刚	755.19	632.34	2025-10-23	已撤诉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安顺市西秀区金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10.03	2025-11-20	已立案未宣判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安顺市西秀区金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10.03	2025-11-20	已立案未宣判

十四、贷款指标

14.1 贷款质量

2025 年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161,802.7 万元，比年初减少 11,162.25 万元。

不良贷款余额（按五级分类）46,238.83 万元，比年初减少 1,357.47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3.98%，比年初下降 0.12 个百分点。

14.2 信用风险指标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资产率	2.86%	2.78%
不良贷款率	4.1%	3.98%
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4.79%	9.54%
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5.14%	10.28%
拨备覆盖率	167.04%	200.26%
存贷比	77.94%	76.97%

十五、公司治理结构

15.1.1 股东大会

本年度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其中：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四次股东大会，会议听取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行务公开情况报告》2 项议案；审议并通过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关于与贵州永诚会计师事务所续签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合同的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决策主体权责清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金融服务三农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绿色金融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薪酬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绩效薪酬考核分配方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20 项议案。

15.1.2 董事会

本年度共召开董事会 15 次。其中：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顺健制药有限公司贷款关联交易的报告》1 项议案。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听取《关于安顺农商银行 2024 年贷款利息收入账务处理的情况报告》《关于 2024 年四季度贷款利息账务处理的情况报告》2 项议案；会议审议通过《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与贵州永诚会计师事务所续签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合同的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目标考核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资金业务投资计划》《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资本充足评估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反洗钱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计划》《贵州嘉乐置业有限公司抵债资产处置方案》《五里乡抵债资产处置方案》《关于与贵州百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请求违约金事宜》《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授权书》《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定”方案》《安顺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稽核审计年度工作报告》《安顺农商银行 2024 年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报告》《安顺农商银行 2024 年业务连续性管理审计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全面审计报告》《关于与安顺君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续签基本建设工程造价审计合同的报告》等 19 项议案。

2025年4月15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听取《安顺农商银行2024年大额贷款情况报告》1项议案；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缴纳2020-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滞纳金的事宜》《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电子会议记录管理办法》《关于新办公大楼拟出租处置的事宜》3项议案。

2025年4月23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的工作报告》《关于安顺农商银行2025年度关联方名单核准的报告》2项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顺市大健康医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事项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2项议案。

2025年5月8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四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项议案。

2025年5月28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一般关联交易的工作报告》1项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安顺农商银行2024年度经营层工作情况报告（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报告（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金融服务三农工作情况报告（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绿色金融工作报告（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决策主体权责清单（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

事规则（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安顺农
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草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报告（2024 年度）》《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案件风险排查工作实施方案》《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的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4
年度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的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稽
核审计立项报告》《关于聘任杨胜银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关于聘任雷婉莹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关于解聘、聘任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的议案》23 项议案。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
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1 项议
案。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
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1
项议案。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
次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提请审议更正 2020-2024 年度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
申报表补缴增值税及附加税费与企业所得税税款及滞纳金的事宜》1 项议案。

2025 年 8 月 13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
一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经营层
工作报告》《安顺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大额贷款情况报告》《关于 2025 年第
二季度一般关联交易的情况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征信工作总结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消费者权益
保护工作情况报告》《关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顺监管分局对我行行政处罚
的重大事项报告》6 项议案；会议审议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资产委托处置协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实施方案（2025 年）》《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实施方案（2025 年）》《安顺市西秀区塔山东路大中华财富中心抵债资产处置方案》《关于贵州聚福牛源养殖有限公司申请退还已购买抵债资产的情况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塔东支行终止营业的请示》9 项议案。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安顺农商银行 2025 年第二季度大额贷款情况报告》1 项议案；会议审议了《关于处置安顺农商银行持有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股金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补缴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税款及滞纳金的事宜》《关于提请审议授权委托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选定中介机构的事宜》3 项议案；

2025 年 9 月 23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永盛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4723 万元贷款呆账核销的请示》1 项议案。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治理评估结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一般关联交易的工作报告》2 项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省安顺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贷款重大关联交易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2 项议案。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会议传达了《经开区关于建立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专项工作机制的通知》《西秀区关于建立安顺市西秀区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专

项工作机制的通知》2个通知；会议听取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层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大额贷款情况报告》《关于安顺农商银行2025年度涉税风险及后续涉税管理的汇报》《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专项审计的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面风险管理审计报告》5项议案；审议通过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永诚会计师事务所财务报表审计质量及履职评价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情况报告》《安顺农商银行2024年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案件风险排查情况报告》《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报告》5项议案。

2025年12月26日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关于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薪酬规范外部审计报告》1项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延长任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组建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同意组建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成立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授权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确定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资产评估基准日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资产评估及净资产分配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份处置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基准日至开业期间经营成果处置意见>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法人机构不良资产处置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委托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净资产确认书等与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组建工作有关的法律文件

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授权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处置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贵州关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解散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贵州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征集发起人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袁雨芳不再担任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7项议案。

15.2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管理层情况

单位负责人：江弘

监事长：张芹

行长：郑小龙

副行长：陈优凯、雷婉莹、杨胜银

风险总监：蔡成

15.3 员工结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在册员工480人（内退67人），比上年减少29人；社会招聘0人，内部系统调入0人，外部系统调入0人；解除劳动合同15人，正式退休14人，内部系统调出0人，过世2人。女员工269人，男员工211人；研究生学历11人，本科学历351人，大专学历99人，中专学历10人，高中以下学历9人；35岁以下人员121人，36岁至45岁195人，46岁至55岁139人，56岁以上25人；高级职称3人，中级职称25人，初级职称39人。劳务派遣员工0人，比上年减0人。

15.4 公司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内设12个部室，36家基层网点。

12个部室分别为业务发展部、农村金融部、金融市场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安全保卫部、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纪律检查室。

36家基层网点分别为：营业部、东关支行、黄果树支行、小十字支行、华西支行、北关支行、西秀产业园区支行、若飞支行、西山支行、塔东支行、驼宝

山支行、开发区支行、武当山支行、西航支行、虹轴支行、市府支行、南马支行、旧州支行、东屯支行、杨武支行、双堡支行、鸡场支行、岩腊支行、宁谷支行、新城支行、新场支行、龙官支行、么铺支行、小屯支行、宋旗支行、刘官支行、黄腊支行、蔡官支行、轿子山支行、大西桥支行、七眼桥支行。

十六、审计及自查整改情况

2025 年在外部审计及自查审计中（含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发现问题 571 个，涉及财务收支、风险管控、内控合规等方面，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整改 497 个，整改率 87.04%。

十七、本年度重要事项

17.1 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本行股东报告期内无变动，最大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最大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投资股	股金合计	所占比例%
1	安顺永峰煤焦集团有限公司	33,074,752.00	33,074,752.00	9.06
2	贵州顺健制药有限公司	25,262,268.00	25,262,268.00	6.92
3	安顺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23,095,301.00	23,095,301.00	6.33
4	贵州乌江水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1,669,665.00	21,669,665.00	5.94
5	安顺市供水总公司	18,248,139.00	18,248,139.00	5.00
6	安顺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17,107,630.00	17,107,630.00	4.69
7	安顺天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107,630.00	17,107,630.00	4.69
8	贵州安顺银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396,867.00	15,396,867.00	4.22
9	贵州省安顺汽车运输公司	11,405,087.00	11,405,087.00	3.13
10	贵州家喻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553,815.00	8,553,815.00	2.34
	合计	190,921,154.00	190,921,154.00	52.32

17.2 其他：

17.2.1 本年度本行无经济、刑事案件和重大责任事故

17.2.2 本年度高层管理人员在本行任职期间未受到任何监管部门的处罚。

17.2.3 部分指标情况

A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0.29%

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81%

以上报告客观、真实，本行对上述报告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本行将在各部门置备经银监部门审核同意的《安顺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度信息批露报告》，供广大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随时查阅，请广大股东及利益相关者予以监督。